
重要提示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徐丰利、陈于财、王俊峰、赵永进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施建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目 录

	页数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会计数据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主要产品	8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公司治理结构	20
股东大会简介	24
董事会报告书	26
监事会报告书	4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5
重大事项	49
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52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 国际核数师报告书	
- 综合损益表	
- 综合资产负债表	
- 综合现金流量表	
- 资产负债表	
- 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 资产负债表	
- 合并利润表	
- 合并利润分配表	
- 利润表	
- 利润分配表	
- 综合现金流量表	
- 现金流量表	
- 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其它有关资料
备查文件

56
59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本公司合称「本集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最大的基本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生产商之一，也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之一。本公司发行的 ADS、H 股和 A 股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中文名称：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lin Chemical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中文简称：吉林化工

英文名称缩写：JCIC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丰利

公司授权代表：施建勋、张丽燕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丽燕

联系地址：中国 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联系电话：(86 432)-390 3651

传真：(86 432)-302 8126

电子信箱：ZLY@jci c. com. cn

注册地址：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邮政编码：132021

网址：<http://www.jci c. com>

公司电子信箱：jci c@jci c. com. cn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Hong Kong iMail》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 cni nfo.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香港：运中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霎西街五号 新华社新闻大厦 2 楼

公司股票上市资料：

A 股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林化工；股票代码：000618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股票简称：吉林化工；股票代码：0368

ADS 上市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JCC；比例：1ADS=100H 股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下表列出本集团二零零一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有关财务数据:

项目	按照中国 会计准则 人民币百万元
亏损总额	(1,797)
净亏损	(1,803)
<u>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注)</u>	(1,706)
主营业务利润	283
其他业务亏损	(47)
营业亏损	(1,807)
投资收益	39
补贴收入	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额	(192)

注: 非经常性损益指固定资产处置收益人民币 22.47 百万元和非经常性损失人民币 119.48 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失包括存货盘点损失人民币 79.19 百万元, 非季节性停工损失人民币 26.42 百万元, 其他损失人民币 13.87 百万元。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

指标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一九九八年	一九九七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营业额	12,519	13,396	10,555	8,844	8,631
税前利润/(亏损)	(1,816)	(877)	227	105	163
股东应占净利润/(亏损)	(1,817)	(836)	149	66	100
每股收益/(亏损)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24 元)	人民币 0.04 元	人民币 0.02 元	人民币 0.03 元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总资产	13,830	17,974	16,054	15,768	15,458
股东权益	3,106	5,874	6,199	6,051	6,015
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 0.87 元	人民币 1.65 元	人民币 1.81 元	人民币 1.77 元	人民币 1.76 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指标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914	13,847	10,980
净利润/(亏损)	(1,803)	(879)	153
每股收益/(亏损)			
(全面摊薄)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25 元)	人民币 0.04 元
每股收益/(亏损)			
(加权平均)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25 元)	人民币 0.04 元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人民币 0.67 元	人民币 0.04 元	人民币 0.17 元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46.45%)	(15.45%)	2.45%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7.69%)	(14.58%)	2.47%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总资产	14,532	17,711	15,860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882	5,687	6,073
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 1.09 元	人民币 1.60 元	人民币 1.79 元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 1.04 元	人民币 1.50 元	人民币 1.73 元

注:

1. 二零零一年、二零零零年、一九九九年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分别为 3,561,078,000 股、3,561,078,000 股、3,411,078,000 股。
2. 二零零一年的加权平均股数为 3,561,078,000 股。
3. 二零零零年的加权平均股数为 3,551,025,000 股。
4. 一九九九年的加权平均股数是按照一九九八年末 3,440,761,201 股为基准计算的,并已根据于一九九零年一月新增发行 A 股中所含之送股成份进行调整。

4、国际会计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导致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内容计量与表述不同。

1)、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差异时对于股东应占净利润的影响概述如下: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的股东应占净损失	(1,803,022)	(878,767)
调整: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加带来的折旧	(1,452)	(1,452)
固定资产清理	-	(4,626)
固定资产汇兑收益资本化而带来的额外折旧	(7,311)	(7,310)
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	(17,917)	4,013
新股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	(520)	(520)
分配于储备	(1,959)	(230)
房屋津贴摊销	(9,319)	(4,203)
土地使用权摊销转出	20,739	
税项调整	3,392	57,105
按国际会计准则的股东应占净损失	<u>(1,817,369)</u>	<u>(835,990)</u>

2)、国际会计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的差异对股东权益的主要影响如下: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按中国会计准则的股东权益	3,881,744	5,687,245
调整: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加带来的折旧	(9,921)	(8,469)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值	29,033	29,033
固定资产重估增值带来的递延税款影响	(9,580)	(9,580)
重估增值的固定资产报废产生差异	(4,626)	(4,626)
固定资产汇兑收益资本化产生差异	112,471	112,471
由于汇兑收益未能资本化而带来的额外折旧	(35,073)	(27,762)
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	-	17,917
房屋津贴	62,159	71,478
对房屋津贴的税项调整	(23,587)	(23,587)
2001 年 1 月 1 日土地使用权以成本列示	(929,741)	
税项调整	33,167	29,775
按国际会计准则的股东权益	<u>3,106,046</u>	<u>5,873,895</u>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亏损)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亏损)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7.28	5.91	0.0794	0.0794
营业亏损	(46.57)	(37.78)	(0.5076)	(0.5076)
净亏损	(46.45)	(37.69)	(0.5063)	(0.5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	(43.95)	(35.66)	(0.4791)	(0.4791)

注：按中国会计准则，全面摊和加权平均的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期末净资产 × 1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 100%
-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期末股份总数
-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期初股份总数+期末股份总数)/2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之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期初数	3,561,078,000	2,294,138,886	696,241,999	126,834,279	(864,213,661)	5,687,245,224
本期增加	—	—	4,822,537	—	—	4,822,537
本期减少	—	(520,000)	—	—	(1,809,803,135)	(1,809,283,135)
期末数	<u>3,561,078,000</u>	<u>2,293,618,886</u>	<u>701,064,536</u>	<u>126,834,279</u>	<u>(2,674,016,796)</u>	<u>3,881,744,626</u>

资本公积减少数人民币 520,000 元来源于一九九六年度本公司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收入摊销。

盈余公积增加数来源于二零零一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提取本公司应占比例部分的盈余公积 215,305 元, 另一子公司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提取本公司应占比例部分的盈余公积 4,607,232 元。

未分配利润的减少数人民币 1,809,803,135 元来源于本年度净亏损。

主要 产 品

本集团生产 200 多种产品，主要包括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四大类。由于本集团是一家综合性的化工企业，因此部分产品供自己用作生产下游产品。

下表列出二零零一年本集团各主要产品分别在本集团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净营业额中所占百分比，同时列出它们的主要用途。

主要产品	占二零零一年 净营业额的百分比(%)	主要用途
石油产品		
柴油	19.3	交通运输燃料
汽油	12.8	交通运输燃料
溶剂油	1.1	制造涂料和染料等
其它(注)	<u>8.4</u>	
小计:	<u>41.6</u>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乙烯	6.4	制造聚乙烯、乙二醇和其它化工产品
丙烯	5.0	制造聚丙烯和其它化工产品
醋酸	3.7	制造醋酐和其它化工产品
乙醇	1.6	制造乙醛及其它化工产品
邻二甲苯	3.2	制造药品、农药、苯酐和其它化工产品
醋酐	2.2	制造醋酸纤维素、染料和其它化工产品
辛醇	2.3	制造增塑剂
混二甲苯	0.6	制造农药、涂料和其它化工产品
苯乙烯	3.1	制造 ABS、聚苯乙烯和高冲聚苯乙烯
苯胺	2.6	制造染料和药品
其它(注)	<u>12.3</u>	
小计:	<u>43</u>	
合成橡胶		
丁苯橡胶	3.9	制造轮胎等橡胶制品
其他(注)	2.3	

小计	<u>6.2</u>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硝铵	0.2	农业生产
尿素	0.1	农业生产
无机及其它	<u>0.6</u>	
小计	<u>0.9</u>	
其它产品及服务	<u>8.3</u>	
总计:	<u>100</u>	

注：此类别产品中任何一项占本集团本期净营业销售额均不超过 1.0%。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本变动

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至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单位: 千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396,300	-	-	-	-	-	-	2,396,3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396,300	-	-	-	-	-	-	2,396,3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募集法人股份	-	-	-	-	-	-	-	-
3、内部职工股	-	-	-	-	-	-	-	-
4、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	-
其中: 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396,300	-	-	-	-	-	-	2,396,3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	-	-	-	-	-	200,000
其中: 高管持股	31.95	-	-	-	-	-17.75	-17.75	1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964,778	-	-	-	-	-	-	964,778
4、其他	-	-	-	-	-	-	-	-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164,778	-	-	-	-	-	-	1,164,778
三、股份总数	3,561,078	-	-	-	-	-	-	3,561,078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5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七日以每股人民币 3.3 元新增发行 1.5 亿股 A 股。上述新增发行股份已分别于一九九九年三月十日和五月十一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流通(高管持股除外)。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原来的 3,411,078,000 股变为 3,561,078,000 股。

股东情况介绍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113,873 户，其中 H 股股东为 669 户，社会公众股（A 股）股东为 113,203 户，国有法人股股东 1 户。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前十名最大股东名单如下：

股东名称	类别	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数 增减(股)	持股比例 (%)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持股单位)*	A 股	2,396,300,000	-	67.2914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 股	800,378,699	+8,540,000	22.4757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代理人) 有限公司	H 股	135,075,300	-60,000	3.7931
4.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A 股	1,785,444		0.0501
5. CHONG YUEN HUNG	H 股	1,276,000	-	0.0358
6. 张书琴	A 股	1,239,300	-	0.0348
7. LEUNG KWOK YUNG	H 股	814,000	-	0.0229
8. 雒蓬勃	A 股	800,807	+8,100	0.0225
9. 李伟光	A 股	800,000	+9,000	0.0225
10. KU YUK MUI	H 股	720,000	-100,000	0.0202

注：前十名股东之间未发现存在关联关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的法定代表人为马富才先生，该公司成立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五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5,824,176,000 元。

总股本为 175,824,176,000 股, 其中国家股为 158,241,758,000 股, 占发行股份总数的 90%, 外资股 (H 股和 ADS) 17,582,418,000 股, 占发行股份总数的 10%。主要业务为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管道运输、油气产品销售, 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石油的控股股东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油集团”), 其法定代表人为马富才先生。中油集团成立于一九九八年七月, 注册资本 1149 亿元, 持股数占中国石油总股本的 90%, 其经营范围为: 陆上石油、天然气勘查、生产、销售、炼油、石油化工、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石油气管道运营, 承包国内外石油工程、石油技术的进出口等。

为遵照证券 (公开权益) 条例 (证券权益条例) 第十六条一款, 上述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权益已记录在登记名册上。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汇丰银行 (代理人) 有限公司均为代理人, 该系统个别参与者持有本公司 H 股并未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1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现任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执行董事

施建勋，男，57岁，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施先生一九六六年毕业于华东工学院后，于同年加入前身公司，曾任前身公司多个行政职务，包括前身公司设计院院长。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当选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二零零一年二月当选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并被聘为公司总经理。施先生在企业管理和大型石油化工工程建设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张兴福，男，49岁，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一九八二年毕业于大庆石油学院，并于同年加入前身公司。张先生曾担任本公司炼油厂副厂长和吉化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在企业生产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兰云升，男，45岁，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兰先生一九九九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商学院，曾任抚顺乙烯化工厂财务处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抚顺石油化工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国石油抚顺石化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兰先生在财务管理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非执行董事

徐丰利，男，55岁，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中国石油财务部副总经理。徐先生毕业于西安石油学院，曾任抚顺石化公司总会计师、中油集团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中国石油炼化与销售公司筹备组成员。徐先生在炼化与财务管理方

面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倪慕华，男，51岁，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倪先生一九八四年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在前身公司曾任多个行政职务。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当选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倪先生在企业营销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姜吉祥，男，49岁，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姜先生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一九七零年加入前身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炼油厂总调度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吉化集团公司基建指挥部指挥兼基建工程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经理助理兼供销分公司经理。姜先生在炼油和化工建设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徐元祥，男，52岁，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供应分公司经理。徐先生毕业于吉林省委党校，一九七零年加入前身公司。曾任本公司铁路运输分公司经理、供销分公司经理、炼油厂厂长。徐先生在炼油与管理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于财，男，38岁，律师，现为美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先生一九九零年毕业于英国 HULL 大学，一九九三年获伦敦大学法学硕士学位，拥有英国及威尔士、香港、纽约的法律执业资格。陈先生曾参与并主持多家中国企业在纽约、香港、中国等地的发行上市工作，在证券法律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王俊峰，男，39岁，中国律师，现为本公司的中国法律顾问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王先生一九八六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并于同年先后加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法律部及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专门从事有关国际贸易的法律工作，其后

于一九九三年创立金杜律师事务所。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当选为本公司董事。王先生在中国法律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赵永进，男，63岁，高级工程师，现为中国化工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塑料协会副理事长。赵先生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曾任国务院能源规划办公室原料组组长，国家计委工业一司、原料司副司长，国务院农用资料办公室主任。赵先生在化学、原材料企业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监事

邹海峰，男，56岁，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石油董事。邹先生于一九六八年毕业于东北工学院，一九七七年加入前身公司，曾任前身公司副总工程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二零零一年二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继钢，男，39岁，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石油化工与销售分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杨先生一九八七年毕业于兰州大学，曾任兰州化学公司副经理、中油集团炼油化工部总工程师。二零零一年二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

闫伟东，男，55岁，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闫先生于一九六八年加入前身公司，一九九六年被任命为吉化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闫先生一九九零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二零零一年二月再次当选。

李树民，男，52岁，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纪律检查委员

会副书记兼本公司监察室主任。李先生于一九七零年加入前身公司，一九八六年被任命为本公司染料厂党委副书记。李先生一九八三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二零零一年二月再次当选。

王怀清，男，45岁，工程师，劳动模范。现为本公司乙烯分厂计划处处长。王先生一九八七年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

高级管理人员

李崇杰，男，39岁，高级工程师，现为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先生一九八五年毕业于吉林工学院，曾任本公司有机合成厂橡胶车间主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部长。李先生在石油化工生产技术及工艺管理方面有着较为丰富的经验。

张丽燕，女，51岁，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会计师。张女士毕业于吉林省财贸学院，于一九六八年加入前身公司，曾任前身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资本证券部部长等职。

候任董事简历

于力，男，43岁，高级工程师，现任吉林石化分公司总经理。于先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曾任抚顺石化公司洗涤剂化工厂副厂长、厂长，抚顺石油化工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抚顺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抚顺石油化工公司经理等多个职务。

李孝如，男，45岁，美国执业律师，法学博士，高特兄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李先生一九八四年获哥伦比亚大学学士学位，一九八七年获纽约大学博士学位，拥有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执业资格。李先生主要在美国、香港和中国从事国际商业法律工作。

王柏枫，男，56岁，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国吉林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李先生一九六四年八月毕业于吉林省财政金融学校企业财务专业，历任吉林省财政厅工财处处长、吉林省轻工业厅副厅长、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吕岩峰，男，42岁，博士，教授，现任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理事、吉林省法学会理事、吉林省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咨询委员、吉林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长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吉林省监察厅特邀监察员、兼职律师、长春市政协委员兼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吕先生一九八二年一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系，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吉林大学法学院国际公法和国际私法教研室主任。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金

- 1、报酬的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报酬在股东大会批准的范围内，根据本公司工资、奖金管理的规定发放。公司目前并未实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工资、奖金管理规定发放。
- 2、本公司各执行董事和监事均与本公司签有为期三年的服务合同。
- 3、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47,914元、168,552元和58,326元，其中非执行董事所获酬金共计人民币105,248元，独立董事所获酬金共计人民币45,000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区间情况为（人民币）：7万元以上为1人，6万元至7万元为1人，5万元至4万元为4人，4万元至3万元为5人，3万至2万元为1人，2万元至1万元为4人。
- 4、公司副董事长徐丰利和监事杨继钢在控股股东处领取报酬，监事李树民除津贴外也在控股股东处领取报酬。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任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期初持股数 (单位:股)	期末持股数 (单位:股)	任期时间
焦海坤	董事长	男	55	3,550	3,550	已于2002年1月辞职
徐丰利	副董事长	男	55	0	0	2001.2.28-2004.2.27
施建勋	董事	男	57	3,550	3,550	2001.2.28-2004.2.27
张兴福	董事	男	49	0	0	2001.2.28-2004.2.27
倪慕华	董事	男	51	3550	3550	2001.2.28-2004.2.27
兰云升	董事	男	45	0	0	2001.2.28-2004.2.27
姜吉祥	董事	男	49	0	0	2001.2.28-2004.2.27
徐元祥	董事	男	52	0	0	2001.2.28-2004.2.27
陈于财	独立董事	男	38	0	0	2001.2.28-2004.2.27
王俊峰	独立董事	男	39	0	0	2001.2.28-2004.2.27
赵永进	独立董事	男	63	0	0	2001.2.28-2004.2.27
邹海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6	3550	3,550	2001.2.28-2004.2.27
杨继钢	监事	男	39	0	0	2001.2.28-2004.2.27
闫伟东	监事	男	55	0	0	2001.2.28-2004.2.27
李树民	监事	男	52	0	0	2001.2.28-2004.2.27
王怀清	监事	男	45	0	0	2001.2.28-2004.2.27
李崇杰	副总经理	男	39	0	0	
张丽燕	董事会秘书	女	51	0	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焦海坤、徐丰利、施建勋、张兴福、倪慕华、兰云升、姜吉祥、徐元祥、陈于财、王俊峰、赵永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邹海峰、杨继钢、闫伟东、李树民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王怀清为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陆启荣、朱忠民、李志深、王学冷、孔祥国、孙效良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温继武、马红新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2、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接受焦海坤先生因工作调动

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的辞呈，授权副董事长徐丰利暂时代理行使董事长的职权。

员工情况

截至二零零一年底，本公司在册职工 22,374 人，其中：管理及行政人员 1,836 人，工程技术人员 1,131 人，生产人员 10,718 人，辅助及其他人员 8,689 人，大专院校毕业生 2,858 人。本公司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和规定，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行机制，制定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制度。公司的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二零零二年一月七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小股东的平等权益，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真正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上保证每个股东均有表达自己意见和建议的权利，充分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根据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各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符合有关规定，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与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董事；公司的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的各位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公司于九五年 H 股上市时就选聘了 3 名独立董

事，独立董事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核委员会、分配委员会、发展委员会和财经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委员会工作细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中的两位已不再符合要求，加之另一名独立董事已提出辞呈，本公司拟于二零零一年度股东大会上重新选举独立董事 3 名。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着手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设置专门机构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等方面的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到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的详细资料。公司上市以来一直坚持在中期和年度业绩公布后到海外路演，以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考核，公司二零零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被评为良好。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在董事会 11 名董事中已有 3 名独立董事，各位独立董事熟悉公司的业务及经营情况，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亲自出席(或授权出席)董事会，并发表独立性意见。

年度内，公司独立董事审核批准了本公司与关联方在上半年度和二零零一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成立了独立董事委员会，就需公司股东重新批准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为公司类别股东批准关联交易提供了建议。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计划

尽管公司在建立和完善旨在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法人治理结构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计划从以下几方面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

- 1、 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尽快修改完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2、 进一步规范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关系；
- 3、 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
- 4、 积极推进和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从效益、营运和控制类等三方面指标进行考核。效益类主要考评利润总额和投资资本回报率等指标；营运类主要考评吨油现金加工成本、轻油收率、综合商品率等指标；控制类主要考评质量安全环保指标、员工总

量控制指标。根据综合考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惩。

股东大会简介

1、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吉林省吉林市遵义东路 31 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经授权的股东代理人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316,744,699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 3,561,078,000 股的 93.14%，符合本公司章程和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选举焦海坤、徐丰利、施建勋、张兴福、倪慕华、兰云升、姜吉祥、徐元祥、陈于财、王俊峰、赵永进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邹海峰、杨继钢、闫伟东、李树民先生为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同时对公司章程第九十二条进行修改。

2、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在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召开二零零零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经授权的股东代理人一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299,391,4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65%，符合本公司章程和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的形式批准了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经审核的财务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和二零零一年度董事及监事酬金议案；否决继续聘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境外和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3、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在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经授权的股东代理人一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433,336,792 股，占公司总股本 68.33%，符合本公司章程和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以普通决议的形式批准了正式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

计师)担任本公司境外、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批准关于从控股股东购买原油和原料、向控股股东销售汽油、柴油、石化产品和其他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批准关于有偿使用控股股东委托贷款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股东周年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分别刊登于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九日、六月二十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及《Hong Kong iMail》。

董事会报告书

董事会谨向各位股东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及本公司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经营业绩

本集团主营业务范围为生产和销售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等，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在中国开展，产品在国内地区销售。

二零零一年，本公司处于极为严峻的市场环境中，加上国家对原油加工量的控制，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亏损数额较大。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本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914,082 千元，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 14%；按国际会计准则，本集团实现营业额为人民币 12,518,532 千元，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 6.6%。受产品价格下降以及按《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各项准备影响，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本集团年度内分别亏损人民币 1,803,022 千元和 1,817,369 千元，其中计提各项准备为人民币 770,783 千元。

二零零一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占本集团销售收入 10%以上的石油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5,557,020 千元，占总销售收入的 46.64%，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4,934,014 千元，毛利率为 11.21%；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5,421,706 千元，占总销售收入的 45.50%，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5,368,524 千元，毛利率为 1.0%。

2、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介绍

控股子公司名称	经济性质	主要产品和服务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人民币千元)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化工原料、产品储存及运输	51,454	60,933	4,378
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	中外合作	生产醋酸	72,000	238,956	2,857
吉林吉化建修有限公司	合资	建筑设备安装	45,200	74,941	41

注：吉林兴化硝基氯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硝基氯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668 千元，该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停产。

2)、二零零一年没有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 10%以上的参股公司。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二零零一年度，本公司前五名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94%，其中最大的供应商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83%；前五名最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销售总收入的 65%，其中最大的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收入的 53%。

4、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二零零一年度，国际和国内石化产品价格持续下滑，由此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严峻的挑战。二零零一年下半年世界石油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购买的原油价格下降了 12.9%，受此影响，本公司石油产品中的汽油和柴油的加权平均价格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了 10.7%和 9.2%。

年度内，本公司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 22.4%；合成橡胶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6.1%。

虽然本公司的原油价格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仍不能抵销石化产品的价格下降对本公司所产生的负面影响。

面对石化产品市场严重下滑的不利局面，本公司克服重重困难，采取有力措

施，积极消化市场变化带来的减利因素。

1)、保持装置安全稳定高负荷生产，不断提高环保和质量管理水平。

年度内，本公司主要化工装置保持满负荷生产，主要产品产量大幅上升。同时认真实施健康安全及环境管理体系，全面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价，保证了装置的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

年度内，本公司加强了环保管理，企业的经营活动完全符合政府对环境保护的要求。同时加强了质量管理，产品出厂合格率保持 100%，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

2)、优化生产运行，搞好资源配置。

年度内，本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深入开展原料优化、产品优化、用能结构优化，通过优化，外购石脑油裂解量比二零零零年增加 17.9 万吨，使裂解原料轻质化；原油加工损失率为 0.90%，比二零零零年同期降低 0.05%；乙烯收率为 33.15%，比二零零零年同期提高 0.04%；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为 91.69%，比二零零零年同期提高 0.35%。乙烯综合能耗为 674.71 公斤标油/吨，比二零零零年同期降低 34.07 公斤标油/吨。根据公司生产装置的技术状况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的现实，本公司对其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料原油的来源进行了适当调整，公司在二零零一年加工俄罗斯原油 15 万吨。

3)、优化产品结构，推进技术进步。

年度内，本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乙醇、辛醇、柴油等产品的销售量较二零零零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26.8%、40.4%和 10.4%。围绕提高主导产品竞争能力，开展科研立项和技术攻关，积极推进科研项目产业化，其中乙丙橡胶系列新牌号 J-005Q、J-207Q、J-308Q、J-3092E 正式投产，使乙丙橡胶装置大幅减亏。

4)、加强成本控制，降低产品成本。

年度内，公司全面加强了成本控制与分析工作，进一步完善了以预算和现金流控制成本费用的有效管理体系，并开展装置达产达标及节能降耗工作，制定了各产品的年度单位目标成本，分解落实到车间、班组和员工，实行成本绩效考核，使成本管理贯穿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节能降耗及降低成本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5)、加强销售管理，搞好物资采购工作。

年度内，本公司成立了销售分公司，建立健全了区域销售网络和管理机制；建立了贴近市场的价格管理体系；抓住市场有利时机，促进了产品向高价位区域流动。全面加强物资采购管理，规范采购行为；优化采购网络，推行招标采购，招标率达到 70%。

6)、加强资金管理，降低财务费用。

年度内，本公司进一步强化资金的预算管理，提高了资金利用效率；压缩资金占用，减少了资金沉淀；同时进行有息债务的置换，优化贷款结构，节约利息支出人民币 42,244 千元。

年度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本公司计提各项准备人民币 770,783 千元。

鉴于应收帐款帐龄的增长及部分客户经营状况不断恶化的现实，本着谨慎的原则，为降低市场带来的潜在风险，在报告期内提取坏帐准备人民币 599,609 千元。

鉴于市场需求的变化，本集团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值已低于其帐面价值，本集团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171,174 千元。董事会认为，上述各项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

投资情况

二零零一年, 本公司完成了芳烃抽提单元的技术改造和 30 万吨/年乙烯装置扩建项目, 催化裂化技术改造项目将按计划于二零零二年完成; 苯乙烯扩建项目将调整到二零零二年完成, 30 万吨/年合成氨技术改造项目因拟对其原料路线进行优化, 将调整到二零零三年投产。二零零一年度, 本公司资本项目投资完成额为人民币 830,749 千元。

二零零一年, 30 万吨/年乙烯工程的其他七套装置(聚乙烯、乙二醇、苯酐、苯酚丙酮、ABS、丙烯腈、高碳醇装置)由于划归中国石油的聚乙烯、乙二醇、苯酐、苯酚丙酮、ABS 五套装置和吉化集团公司的丙烯腈、高碳醇装置, 在年度内盈利状况没有好转, 因此本公司没有在年度内行使《乙烯选购权协议》。《乙烯选购权协议》将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本公司董事会经过对这七套装置的盈利能力和本公司财务状况的综合权衡, 目前并没有决定在此期间行使乙烯选购权。

财务状况分析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 本集团经合并的资产负债表显示, 总资产为人民币 14,531,951 千元, 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18%, 总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应收款项下降和计提各项准备所致。长期负债为人民币 5,985,563 千元, 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减少 21%, 长期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偿还贷款所致。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3,881,745 千元, 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 32%, 下降的原因是本年亏损所致。主营业务利润为人民币 282,577 千元, 与二零零零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78%, 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主营业务收入减少所致。净亏损人民币 1,803,022 千元, 与二零零零年同期增加亏损人民

币 924,255 千元, 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年度内产品价格下降和计提各项准备增加所致。

新年度展望

二零零二年, 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关键一年, 公司将面临一系列严峻的挑战。世界经济近期虽有复苏迹象, 但影响石化产品市场的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 加之二零零二年为我国加入 WTO 的第一年, 受关税减让和取消非关税措施等因素影响, 石化行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本公司预计石化产品价格仍将在低位徘徊。

从公司自身来说, 与国内外竞争对手相比, 存在装置规模小、产品结构不合理、成本费用高、炼油装置深加工能力不足等方面的问题, 公司二零零二年的生产经营工作仍有一定的困难。

本公司面对严峻挑战的同时, 二零零二年, 也存在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因素。

首先, 中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定的货币政策, 国内生产总值可望达到 7% 左右的增长率, 这就为国内石油产品和化工产品需求增长创造了条件, 为本公司扩大生产经营提供了空间。同时国家继续加大力度整顿规范市场秩序, 打击走私和规范进口, 为本公司稳定经营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其次, 本公司经过大检修后的装置运行将更加良好, 30 万吨/年乙烯等技术改造项目将投入生产运行, 这些因素都将为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度的生产经营提供有利条件。为此, 本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危机感和紧迫感, 以降低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为中心, 励精图治, 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工作, 使生产经营工作有较大改善。

1、搞好两年一度的大检修工作, 确保主要生产装置的安全稳定高负荷运行。全年预计加工原油 430 万吨, 其中加工俄罗斯原油 45 万吨, 实现乙烯产量 51 万

吨。

2、适应新形势，不断加强物资采购和产品销售管理。针对中国加入 WTO 的现实，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实现网上集中采购，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强化销售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不断加大产品销售力度，提高市场开拓能力和应变能力。

3、积极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根据市场情况和企业发展定位，对现有资源和装置进一步实施整体优化，全面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全面搞好公司的资源优化、加工方案优化、工艺控制优化、公用工程优化，提高整体运行效益。

4、进一步做好节能降耗和达产达标工作。继续以达产达标为主线，全面落实生产装置的达产达标考核指标，降低乙烯加工损失率；抓好水、电、气等公用工程的优化及燃料结构优化，不断向节能降耗、降低成本要效益。

5、强化企业管理，降低成本。以资金管理为重点，加快管理信息化进度，降低存货占用，努力活化资金；进一步加大清欠工作力度，不断减少应收帐款。在进一步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上，加强资本性支出和技术设备引进管理。

6、全力抓好重点项目建设。首先抓好二零零二年度投产项目的实施，完成苯乙烯装置和催化裂化装置的技术改造工作。同时搞好汽柴油质量升级和 30 万吨/年合成氨原料优化工作，加强“质量、进度和费用”的控制，提高项目建设水平，确保项目按期投产，为公司增加效益。

7、加快技术创新。围绕企业核心业务，面向市场，全力组织好乙丙橡胶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工作。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及决议内容

董事会在二零零一年度内共召开九次董事会会议。主要通过了以下决议：

1、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一日，讨论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和提名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方案；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审议通过召开临时股东

大会的建议和通知。

2、二零零一年二月八日，讨论批准成立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设立销售分公司。

3、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选举焦海坤、徐丰利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聘任施建勋为本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兴福、倪慕华、兰云升、姜吉祥董事、李崇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兰云升董事为财务总监、张丽燕女士为本公司副总会计师；同时聘任张丽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批准成立审核委员会、分配委员会、发展委员会和财经委员会。

4、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审议通过二零零零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的二零零零年度财务报告；审议通过二零零一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酬金的议案；审议通过继续聘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境内和境外的核数师。

5、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讨论通过关于临时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计师）担任本公司境外、境内核数师的议案。

6、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讨论批准二零零一年上半年预亏公告。

7、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审议通过公司二零零一年度中期报告。

8、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公司董事以书面形式审议批准将关于二零零一年度中期业绩预亏有关问题的说明上报中国证监会。

9、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三日，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原油和其他原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销售汽油、柴油、石化产品和其他产品的议案；审议通过有偿使用控股股东的委托贷款；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购买、出售及赎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在二零零一年度内，概无购买、出售和购回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管理层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年报第 页至第 页。

董事和监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和监事酬金情况详见本年报第 页。

最高酬金人士

报告期内本公司获最高酬金的前五名人士为本公司董事和监事。

董事、监事的服务合同

本公司各执行董事及监事均与本公司订立有为期三年的服务合同。除此之外，本公司或其它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与任何董事或监事订立或拟订立服务合同。本公司各董事或监事概无与本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终止合同时须做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同。

董事、监事的合约权益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于财先生是本公司美国及全球法律顾问美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王俊峰先生为中国法律顾问金杜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该等律师事务所就本公司的企业事务已收取并将继续收取法律顾问费。

除以上所述，本公司各董事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内所订立的重大合约

中，概无拥有任何实际权益。

本集团业务及财务业绩

本公司主要从事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有关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业绩及本公司该年度业务与财务状况，请参阅载于本年报第 页至 页和第 页至 页的财务报表。

附属公司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属公司详情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

合营企业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营企业之详情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

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个年度的业绩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及负债已载于本年报第 至 页。

工业分类资料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在中国。本集团按主要业务来区分的营业额和对盈利的贡献已刊登在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

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804,981 千元，加年初亏损人民币 861,080 千元，累计亏损人民币 2,666,061 千元。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824,978 千元，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2,580,982 千元。二者皆为亏损。故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并无利润分配。考虑到二零零一年度本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董事会不建议就本年度派发末期股息，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董事会建议的方案，将提呈于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七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遵守最佳应用守则

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了最佳应用守则。最佳应用守则包括香港联交所公布的上市规则附录 14 中的条款。

优先购买权

根据本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并无优先购买权规定本公司须按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提呈发售新股的建议。

银行贷款及其它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银行贷款及其它借款详情已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利息资本化

本集团二零零一年度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3,474 万元。

固定资产

本公司及本集团年内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已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中。

储备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储备变动情况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可分配储备情况已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

法定公益金

有关法定公益金的性质、应用、其变动及计算基准（包括所采用的百分比及用以计算的利润数额）的详情已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

职工退休金计划

有关本公司职工退休金计划的详情已载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

主要供货商和客户

二零零一年，购自本集团最大供货商及五间最大供货商的原料成本分别占本集团原料成本的 94%和 83%；来自最大客户和五间最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总销售额的 50.8%和 61.8%。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联系人等及任何股东（根据董事会所知拥有 5%以上本公司股本者）在上述供货商和客户中概无任何权益。

关联交易

载于本年报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3 中的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复核和确认为：

- i. 本公司是在正常及一般业务情况下达成各项交易；
- ii. 交易(A)以正常商业条款（与国内类似实体所作的类似性质的交易相比较）或(B)（倘无类似情况可供比较）按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
- iii. 交易(A)乃根据规限每项该等交易的协议条款或(B)（倘无该等协议）按不逊于第三者所得条款的条款达成。

iv. 从吉林油田和大庆油田（「中国石油的附属公司」）购买的原油及向中国石油吉林销售分公司（石油销售公司）销售的汽油和柴油符合以下条款：

(A) 本公司在正常及一般业务情况下以正常商业条款达成；

(B) 在每一财政年度的总金额不能超过下述所列示的百分比：

关联交易	每年金额占同期总营业额的百分比
------	-----------------

从油田购买的原油	65%
----------	-----

关联交易	每年金额占同期总销售额的百分比
------	-----------------

向石油销售公司销售汽油	30%
-------------	-----

向石油销售公司销售柴油	22%
-------------	-----

(C) 按对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

(D) 按适用的国家定价及不逊于第三者所得条款的条款达成； 及

v. 上述(iv)(B)中所列示之每年交易上限将作为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一财政年度该等关连交易的金额上限，其后该等关连交易的金额限定须由独立股东每隔三年在股东大会上重新审阅。

vi. 本公司与中油集团的主要交易和其它交易符合以下条件：

(A) 本公司在正常及一般业务情况下以正常商业条款达成；

(B) 本财政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以下上限：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占同期净销售额比例
------	---------------

主要交易

购买原料	13%
出售石化产品	21%

其它交易

购买原材料	4%
出售石化产品、合成橡胶产品、染料及染料中间体	11%

(C) 按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及

(D) 按当时的市场价格及不逊于独立第三者所得条款达成，液氨的价格为协议价，增减幅度不超过当时的市场价格的 5%；

vii 上文第(vi)(B)条规定的年度交易上限将作为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一财政年度该等关连交易之金额上限。其后，关连交易之年度金额限定须由独立股东每隔三年在股东大会上重新审阅批准。

上述关连交易已经本公司独立核数师审阅。

委托存款和委托贷款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没有逾期未收回的委托存款和委托贷款，本公司也从未在提款方面遇到困难。

住房改革

本公司在一九九八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公司员工住房改革的详情。本公司于一九九八年度起承担以优惠价将员工住房售予本公司员工而导致的亏损人民币 8409 万元，按照国际会计准则，本公司将该亏损资本化，以递延职工费用的形式，按职工的预计平均剩余服务年限，即二十年，以直线法平均摊销。由于与职工的劳动合同已重新签订，服务年期变为三至十年，预计职工剩余平均服务年限已在本会计期相应地改为三至十年。

公司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计摊销人民币 2,193 万元，其中二零零一年摊销人民币 932 万元。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递延职工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6,216 万元。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如果上述递延职工费用在二零零一年度摊销，则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净资产值将减少约人民币 6,216 万元。除上述提交的员工住房外，本公司并无实行其他有关员工住房的计划。

承董事会命

徐丰利

副董事长

中国 吉林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监事会报告书

二零零一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本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公司运作实施了有效的监督。

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一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监事会会议，选举邹海峰为监事会主席；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二零零零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二零零零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的财务报告。

二零零一年度，全体监事列席本年度董事会召开的各次会议，对董事会的决策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股东的最大利益实施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本年度严格执行了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利润分配、重大决策等执行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二零零一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侵犯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年度，监事会全面、认真地审查了本公司与吉化集团公司之间、本公司与中油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确认其交易公平，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经对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按照国际会计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审查，监事会

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二零零二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己任，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承监事会命

邹海峰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吉林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人代表集团管理层谨此提呈本集团二零零一年度经营业绩的讨论与分析。该讨论与分析并不构成本年报所载的国际核数师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会计帐项的一部分。本讨论应与本年报的综合会计帐项及其附注(帐目)一同阅读。以下信息是对本集团根据国际会计标准所准备的帐目所作的分析。有关按美国公认会计准则所编制的本集团会计帐项的分析,将列于本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所呈交的有关年度报告 - 20-F 表格内。任何股东均可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索阅该份文件作参考。

本集团以往的财务表现受非在其控制内的计划经济影响极大。虽然政府管制逐步放松,但对原油及石油产品的国家分配及定价管制仍然存在,我们相信这些管制有助于中国政府控制及舒缓原油及石油产品的供应及价格变动产生的冲击,亦令我们在原油开支和石油产品销售方面的经营业绩更稳定。

中国已于 2001 年 12 月 11 日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作为中国入世承诺的一部分,对于我们所生产的所有主要产品,中国政府都将逐步取消进口配额及许可证,降低关税,允许外资企业参与国内的分销与零售,并且对我们主要产品中除石油产品和化肥之外的其他产品,取消进口专营权。一旦这些承诺得以实现,就会使我们的原材料和产品价格与国际市场价格更为接近,从而影响我们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2001 年,由于国际石化产品市场低迷,并给国内市场的产品价格造成了不利影响,因此本集团的营业额有较大下降。这些市场因素,再加上本集团计提了相当数量的存货跌价损失和坏帐损失,致使本集团产生了重大亏损。

下表列出在指定期间内本集团之销售量、营业额及占总营业额之百分比:

	2001 年			2000 年		
	销售量 (千吨)	营业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占总营业额 之百分比	销售量 (千吨)	营业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占总营业额 之百分比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¹⁾	1,618.5	5,386.5	43.0	1,360.2	5,830.8	43.5

石油产品	2,645.9	5,208.0	41.6	2,633.3	5,410.4	40.4
合成橡胶	108.6	781.7	6.2	114.6	878.5	6.6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144.8	107.1	0.9	521.8	458.2	3.4
其他	不适用 ⁽²⁾	1,035.3	8.3	不适用 ⁽²⁾	818.4	6.1
总计	<u>4,517.8⁽³⁾</u>	<u>12,518.5</u>	<u>100</u>	<u>4,629.9⁽³⁾</u>	<u>13,396.2</u>	<u>100</u>

(1) 因本集团从 2000 年下半年起, 不再继续生产染料及部分染料中间体, 因此将原染料及染料中间体类产品的销售数据并入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对 2000 年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的销售数据也作了相应调整。

(2) 销售量中包括的某些产品, 因以吨为单位进行计量而无法与我们其他类型的产品进行比较。

(3) 不包括销售量中的“其他”, 见注⁽²⁾。

下表列出在指定期间内与本集团经营有关的财务数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占营业额 (%)	人民币 (百万元)	占营业额 (%)
营业额	12,518.5	100	13,396.2	100
销售支出	(12,541.9)	(100.2)	(12,164.2)	(90.8)
销售及管理费用及关闭生产设施及裁员费用	(1,296.2)	(10.4)	(1,567.9)	(11.7)
经营亏损	(1,492.4)	(11.9)	(334.6)	(2.5)
利息支出	(598.9)	(4.8)	(641.1)	(4.8)
税项	(0.8)	-	58.5	0.4
股东应占净利润/(亏损)	<u>(1,838.1)</u>	<u>(16.0)</u>	<u>(836.0)</u>	<u>(6.2)</u>

经营业绩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与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较

总营业额下降了 6.6%, 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133.962 亿元减少到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125.185 亿元。主要原因是国内市场石化产品价格下降以及本集团停止生产染料及部分染料中间体产品和部分化肥产品而导致该等产品销售量下降所致。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的营业额下降了 7.6%, 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58.308 亿元

减少至二零零一年的 53.865 亿元，占总营业额的比例由二零零零年的 43.5%降低到二零零一年的 43.0%。营业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一年国内石化产品市场下滑，导致产品价格下降所致，且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超出了销售量上升而带来的营业额增加。二零零一年此类产品的加权平均价与二零零零年相比下降了 22.4%，产品销售量较二零零零年上升了 19.0%。

石油产品的营业额下降了 3.7%，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54.104 亿元下降到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52.080 亿元，占总营业额的比例由二零零零年的 40.4%上升至二零零一年的 41.6%。营业额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国际原油价格下降导致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下降了 4.2%，销售量较二零零零年下降了 0.5%。

合成橡胶产品的营业额下降了 11.0%，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8.785 亿元下降到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7.817 亿元，占总营业额的比例由二零零零年的 6.6%下降至二零零一年的 6.2%。销售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国内石化产品市场继续下滑，导致合成橡胶产品的销售量与价格下降。合成橡胶产品的销售量与二零零零年相比下降了 5.2%，其加权平均价格下降了 6.1%。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的营业额下降了 76.6%，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4.582 亿元下降到二零零一年的 1.071 亿元。占总营业额的比例由二零零零年的 3.4%降至二零零一年的 0.9%。销售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调整产品结构而停止生产部分化肥产品，从而导致销售量大幅度下降所致。与二零零零年相比，二零零一年该类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下降了 15.7%，销售量较二零零零年下降了 72.2%。

其他产品和服务收入上升了 26.5%，由二零零零年的 8.184 亿元增加到二零零一年的 10.353 亿元，其原因是给吉化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金额增加。

销售成本上升了 3.6%，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121.642 亿元增至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125.419 亿元，分别占二零零一年和二零零零年累计净销售额的 100.2%和 90.8%。销售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计提人民币 1.712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所致。计提该等存货跌价准备，是因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帐面价值。原料成本占总营业额的比例，由二零零零年的 77.1%减至二零零一年的 74.9%，其主要原因是由于原油价格在二零零零年的下降。同期，我们购买的原油的加权平均价下降了 12.9%，每吨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2,077 元下降至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1,810 元，这反映了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下降。二零零一年，我们加工了 434 万吨原油，比二零零零年的 440 万吨有所下降。

销售及管理费用及关闭生产设施及裁员费用下降了 17%，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15.679 亿元减少到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12.962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二零零零年支付报废亏损装置的费用及因报废装置而解除劳动合同的职工补偿费用，而二零零一年则不存在此费用。二零零一年，本集团根据客户情况和应收帐款帐龄情况多拨坏帐准备金，其金额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0.609 亿元提高至人民币 5.996 亿元。

基于上述因素，本集团二零零一年经营亏损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3.346] 亿元，增加到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13.292 亿元。

利息支出降低了 6.6%，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6.411 亿元下降至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币 5.989 亿元。主要原因为年度内因贷款数额减少而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本集团二零零一年税项为人民币 82.1 万元(二零零零年为税费抵免人民币 0.585 亿元)，二零零零的税费抵免主要是由于该年度出现的税费亏损而确认的纳税资产递延，而二零零一年则没有此类递延。

二零零一年，净亏损为人民币 18.381 亿元，比较二零零零年的净亏损人民币 8.360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10.021 亿元。这主要是由于营业额的下降和销售成本的增长而引起的。

资金流动性及资本来源

本集团依靠的现金流量来自经营、银行贷款和股票融资，以此来满足其不间断的资金流动及资本需求。在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团之现金结存减少人民币 1.735 亿元，而二零零零年减少了人民币 0.178 亿元。这一减少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在二零零一年度内偿还贷款较前一年大幅度增加导致融资活动之净现金流出量增加而导致的。

二零零一年来自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入量为人民币 17.725 亿元，二零零零年为净现金流出量人民币 5.455 亿元。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尽管与二零零零年相比，税前亏损大幅度增加且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亏损大幅减少，但应收帐款坏帐准备金增加和应收帐款及存货减少抵消并超过了该等影响。

二零零一年由投资活动所引致的净现金流出量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币 13.970 亿元减至人民币 8.672 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一年我们进行的资本扩充项目较二零零零年的资本扩充项目的资本支出要低。

二零零一年融资活动之净现金流出量为人民币 10.973 亿元，二零零零年净现金流入量为人民币 19.247 亿元，这主要因为二零零一年还贷净额为 10.969 亿元，而二零零零年借款净额为 14.531 亿元，其中二零零一年偿还的贷款主要为利率较高的银行长期贷款。另外二零零零年发行的内资股共募集人民币 4.85 亿元，而二零零一年本集团未发行新股。

截止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之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26.336 亿元，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46.955 亿元。出现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的主要原因为本集团计提坏帐准备和存货损失导致流动资产减少。截止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营运资金为负 20.619 亿元，而截止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营运资金为人民币 13.028 亿元。本集团对其营运资金以及资产流动性定期进行审核，并一直通过债务融资以及其他方式保证偿还其短期债务。我们的最终控股股东石油集团的附属公司中国石油财务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向本集团提供人民币 50 亿元的短期贷款额度。有了此等措施及准备，我们相信有足够的来源以应付可预见的营运资金需求。截止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债务比率为 60%，而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数字为 56%（债务比率是指长期债务相对于权益及长期债务之间的比例）。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95.270 亿元，比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减少人民币 10.969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35.415 亿元，比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4.977 亿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59.856 亿元，比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长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15.945 亿元。上述变化反映了本集团在二零零一年调整了借款结构，借入了部分利率较低的短期贷款，偿还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的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5.04% - 6.58%，固定利率借款占借款总额的 57.5%，长期借款中，还款期在一年以内的占 6.3%，还款期在一至二年的为 29.8%，还款期在二至五年的为 38.6%，还款期在五年以上的为 25.3%。

本集团的资金需求无明显的季节性变化，我们现有的银行贷款条款不会影响公司支付股息的能力。

截止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均为人民币借款，长期借款中的外币借款折合人民币 25.35 亿元，其中包括应向吉化集团公司以外币偿还的借款折合人民币 13.66 亿元，其余外币借款也需以外币支付。外币借款的币种包括美元、日元和德国马克。本集团的外汇风险还包括进口原料及设备时需以人民币兑换外币以支付货款，此外，H 股股息也应以外币方式支付。公司相信，外汇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二零零一年中本集团外汇汇兑净收益为人民币 0.495 亿元。

在资本开支方面，二零零一年，本公司完成了芳烃抽提单元和 30 万吨/年乙烯的技术改造项目，同时对催化裂化、苯乙烯扩建、30 万吨/年合成氨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技术改造，累计开支约为人民币 8.9 亿元。

本集团目前预计二零零二年将作出约人民币 4 亿元的资本开支，主要用于对苯乙烯、催化裂化、合成氨等装置进行技术改造，资本来源主要为集团经营所得现金及贷款。

截止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均以人民币形式持有。本集团未于二零零一年内就其外汇、利率及其他风险采取任何对冲行动。本集团暂未计划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前行使乙烯工程选购权。

公司总经理、董事

施建勋

中国、吉林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重 大 事 项

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合同。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4.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二零零零年九月五日,香港联交所通知本公司,其于一九九五年五月十一日、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日及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九日发给本公司的有关关联交易的豁免仍然有效。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吉化集团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71,183,412 元,与中油集团的其它子公司(中国石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4,237,054,388 元。其中向吉化集团支付的福利及后勤服务费是根据本公司与吉化集团签定的服务协议中所订的国家规定价格、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确定的,其它与吉化集团的关联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或按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而与中油集团附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一九九九年三月一日和七月二十九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关条款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运行提供了条件。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七。

5、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6、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亦无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等事项。

7、本公司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没有在指定报纸和网站上披露承诺事项。

8、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股东周年大会上，公司股东没有批准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境内、境外核数师。经董事会审议，自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下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临时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计师）担任本公司境外、境内核数师。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起至二零零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正式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计师）担任本公司境外、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本公司已支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二零零零年度审计费为人民币 2700 千元，其差旅费自担；拟支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二零零一年度审计费为人民币 2700 千元，其差旅费自担，除此之外无其他费用。

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兹通知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谨定于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七日上午九时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9号举行二零零一年度股东大会，藉以处理以下事项：

1.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4.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确定二零零二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监事酬金；
6. 审议继续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为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度境外核数师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计师）为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度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7. 补选于力先生为公司董事、李孝如、王柏枫、吕岩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承董事会命

张丽燕

公司董事会秘书

中国吉林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于力，男，43岁，高级工程师，现任吉林石化分公司总经理。于先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曾任抚顺石化公司洗涤剂化工厂副厂长、厂长，抚顺石油化

工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抚顺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抚顺石油化工公司经理等多个职务。

李孝如，男，45岁，美国执业律师，法学博士，高特兄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一九八四年获哥伦比亚大学学士学位，一九八七年获纽约大学博士学位。拥有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执业资格。李先生主要在美国、香港和中国从事国际商业法律工作。

王柏枫，男，56岁，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国吉林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1964年8月毕业于吉林省财政金融学校企业财务专业。历任吉林省财政厅工财处处长、吉林省轻工业厅副厅长、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吕岩峰，男，42岁，博士，教授，现任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理事、吉林省法学会理事、吉林省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咨询委员、吉林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长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吉林省监察厅特邀监察员、兼职律师、长春市政协委员兼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1982年1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系，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吉林大学法学院国际公法和国际私法教研室主任。

附注：

(A)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并于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凭护照或身份证出席股东周年大会。

(B) 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东请注意，本公司将于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九日起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十

七日止（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 (C) 凡有权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将享有每股一票的表决权。
- (D) 委托超过一名股东代理人的股东，其股东代理人只能享有每股一票的表决权。
- (E) 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由被委托人签署。如该委托书由被委托人签署，则该授权委托书必须经过公证手续。经过公证的委托书或授权书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在股东周年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送交本次股东大会秘书处。
- (F) 拟出席股东周年大会的股东应于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前，将拟出席股东周年大会的书面回复送达本公司大会秘书处，回复可采用来人、来函、传真或电报送递；而上述书面回复不影响股东出席股东周年大会的权利。
- (G) 预计股东周年大会会议需时半天，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 (H) 本次大会秘书处地址：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132021

电话：(86-432) 3903651

传真：(86-432) 302 8126

1 致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贵集团”)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1年度的综合损益表和综合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载于第2页至第42页,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2000年度的会计报表业已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3月29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

我们的审计是依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的确保上述会计报表没有重大的错误陈述。审核范围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与账目所载数额及披露事项有关之凭证,亦包括评审管理层于账目编制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重要估计,以及会计报表的综合表述。我们相信该等审计工作可以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及贵集团200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贵集团200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所采用会计政策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的要求,并依据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02年4月22日

1.1.1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2 综合损益表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每股数据另以其他单位表示外，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营业额	3,33	12,518,532	13,396,247
销售成本		<u>(12,541,889)</u>	<u>(12,164,161)</u>
营业毛利		(23,357)	1,232,086
销售费用		(62,198)	(35,254)
管理费用		(1,216,263)	(596,189)
关闭生产设施及裁员费用	6	-	(936,533)
其他 (支出) / 收入		<u>(6,662)</u>	<u>1,297</u>
经营亏损		(1,308,480)	(334,593)
利息支出	7	(598,882)	(641,124)
利息收入		3,431	4,987
汇兑损失		(17,582)	(83)
汇兑收益		67,043	56,043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40,595	37,427
应占联营公司亏损		<u>(1,259)</u>	<u>-</u>
税前亏损	4	(1,815,134)	(877,343)
税项	9	<u>(821)</u>	<u>58,510</u>
除少数股东损益前亏损		(1,815,955)	(818,833)
少数股东损益		<u>(1,414)</u>	<u>(17,157)</u>
股东应占净亏损	10	<u>(1,817,369)</u>	<u>(835,990)</u>
每股基本及摊薄亏损	11	<u>1.1.2.1.3</u> <u>1.5 (人民币)</u>	<u>1.1.2.1.4</u> <u>(人民币 0.24)</u>
		1.1.2.1.7	
股利	12	1.1.2.1.8 -	35,611
		1.1.2.1.9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1.1.3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4 综合资产负债表

1.1.5 2001年12月31日

1.1.6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3	10,426,277	11,417,297
于合营企业投资	15	282,499	243,774
于联营公司投资	16	18,784	-
无形资产	17	468,691	547,998
		<u>11,196,251</u>	<u>12,209,069</u>
流动资产			
存货	18	1,179,816	1,820,714
待抵扣增值税税款	19	73,583	117,858
应收账款	20	781,115	2,719,079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21	562,156	878,1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	36,917	228,964
		<u>2,633,587</u>	<u>5,764,774</u>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23	1,153,977	1,418,132
短期贷款	24	3,541,485	3,043,831
		<u>4,695,462</u>	<u>4,461,963</u>
流动(负债)/资产净额		<u>(2,061,875)</u>	<u>1,302,811</u>
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		<u>9,134,376</u>	<u>13,511,880</u>
资金来源			
股本	25	3,561,078	3,561,078
储备	26	2,103,526	3,050,156
未弥补亏损		(2,558,558)	(737,339)
股东权益		<u>3,106,046</u>	<u>5,873,895</u>
少数股东权益		<u>42,767</u>	<u>57,88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贷款	24	5,985,563	7,580,101
		<u>9,134,376</u>	<u>13,511,880</u>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董事 _____

董事 _____

1.1.7 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 资产负债表

1.1.9 2001年12月31日

1.1.10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3	10,188,873	11,208,800
于附属公司投资	14	145,074	113,921
于合营企业投资	15	282,499	243,774
于联营公司投资	16	18,784	-
无形资产	17	468,691	547,998
		<u>11,103,921</u>	<u>12,114,493</u>
流动资产			
存货	18	1,169,364	1,813,959
待抵扣增值税税款	19	73,051	117,514
应收账款	20	726,524	2,705,669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21	509,343	847,8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	25,161	198,701
		<u>2,503,443</u>	<u>5,683,723</u>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23	1,122,628	1,412,538
短期贷款	24	3,422,885	2,953,831
		<u>4,545,513</u>	<u>4,366,369</u>
流动(负债)/资产净额		<u>(2,042,070)</u>	<u>1,317,354</u>
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		<u>9,061,851</u>	<u>13,431,847</u>
资金来源			
股本	25	3,561,078	3,561,078
储备	26	2,096,192	3,047,645
未弥补亏损		(2,580,982)	(756,977)
股东权益		<u>3,076,288</u>	<u>5,851,746</u>
非流动负债			
长期贷款	24	5,985,563	7,580,101
		<u>9,061,851</u>	<u>13,431,847</u>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董事 _____

董事 _____

1.1.11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12 综合现金流量表

1.1.13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入 / (流出) 净额	28	1,772,458	(545,537)
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购买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866,858)	(1,222,725)
对联营公司投资		(300)	-
购买无形资产		-	(174,26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		(867,158)	(1,396,985)
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新增贷款		5,719,860	4,474,984
偿付贷款		(6,816,744)	(3,021,853)
发行新股所得现金		-	485,518
处置政府债券收入		-	90
支付少数股东股息		(1,463)	(2,739)
支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	(11,300)
收到附属公司少数股东的投资		1,000	-
融资活动 (使用) / 获得的 现金净额		(1,097,347)	1,924,7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192,047)	(17,8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228,964	246,7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2	36,917	228,964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1.1.14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15 综合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6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1.17 (计量单位为千元)

	股本 (附注 25)	留存收益/ (未弥补亏损)	7.1.1 储备 (附注 26)	7.1.2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00 年 1 月 1 日金额	3,411,078	201,207	2,587,191	6,199,476
发行新股	150,000	-	335,518	485,518
2000 年净亏损	-	(835,990)	-	(835,990)
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4,072	(4,072)	-
留存收益转拨至储备	-	(71,017)	71,017	-
应付吉化集团房屋津贴之回拨,	-	-	60,502	60,502
股利 (附注 12)	-	(35,611)	-	(35,611)
2000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3,561,078	(737,339)	3,050,156	5,873,895
2001 年 1 月 1 日土地使用权 以成本列示	-	-	(950,480)	(950,480)
2001 年净亏损	-	(1,817,369)	-	(1,817,369)
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973	(973)	-
留存收益转拨至储备	-	(4,823)	4,823	-
2001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u>3,561,078</u>	<u>(2,558,558)</u>	<u>2,103,526</u>	<u>3,106,046</u>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1.2 1 公司简介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4年12月1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为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原吉林化学工业公司(“前身公司”)主要生产单位、辅助设施和其一家附属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下统称为“投入净资产”),前身公司作为一家国有企业,由吉林省政府控制及管理。

为了第一阶段的集团重组(“重组”),前身公司将其于1994年9月30日的投入净资产重估,以此反映投入净资产的现行公平价。于1994年10月1日,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国有法人股2,396,300,000股予前身公司,以接受其投入净资产。由此,前身公司改名为吉化集团公司(“吉化集团”),并成为本公司当时的最终控股公司。

根据中国国务院于1998年5月12日颁布的中国石油化工业重组规定,自1998年7月1日起,吉化集团公司成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油集团为一家中国的国有企业,通过控制吉化集团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1999年11月,中油集团进行公司重组。依据该公司重组公告,由吉化集团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国有法人股2,396,300,000股及吉化集团公司的部分资产和业务转给于1999年11月5日成立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即中油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由此,中国石油替代吉化集团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1.3 2 主要会计政策

(a) 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依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而成的。除以下列会计政策提及外,本会计报表是按照历史成本原则编制的。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管理层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须就可影响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的呈报数额和或有资产和负债披露的事项作出估计和假设。实际结果可能与此等估计不同。

1.4 由于新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40号《投资物业》澄清了国际会计准则17号《租赁》,本公司于2001年1月1日,对土地使用权开始依照国际会计准则17号进行账务处理。因此,本公司将土地使用权重分类为经营租赁,土地使用权应冲销而不应以一项资产在报表中体现。上述重分类对年初储备的影响为人民币9.50亿元。

2主要会计政策 (续)

(b) 综合基准

综合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由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超过 50%投票权或本公司可控制其经营活动的附属公司的会计报表。附属公司自本集团获得控制之时合并，并于本集团丧失控制之时不再合并。合并附属公司的经营业绩已包括在综合损益表中，但少数股东的应占收益不包括在综合净利润中。本集团内公司间的结余及交易已经对销。

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对附属公司的投资以成本值之扣除减值准备入账。本公司将附属公司之业绩按已收及应收股息入账。

本集团主要附属公司的列表详见附注 14。

(c) 于联营公司投资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指本公司拥有其 20%至 50%之间的投票权，且有重大影响之公司，但并无控制权。该等投资采用权益法入账，其股权乃以反映本集团在联营公司所占有的资产净额并包括收购时发生的商誉于资产负债表中列账。权益法为在综合损益表中确认本集团于本年度应占联营公司之利润或亏损。

在本公司报表中，对于联营公司之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主要联营公司的列表载于附注 16。

(d) 于合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为在合营合同中对于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资者的权利及义务进行明确的规定从而使没有任何一方投资者可以单独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

本集团和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主要合营企业的列表载于附注 15。

(e) 外币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当日之汇率入账。在上述交易结算过程中以及在换算以外币计值之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时出现的汇兑收益或汇兑损失均在综合损益表中加以确认。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均以结算日之汇率进行换算。

1.5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f) 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入账之金融工具包括现金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借贷。所采纳的具体确认方法在上述各项相应的单项政策声明中均有所披露。

本集团在相关期间，并无采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g)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以初始成本值减累计折旧额入账。成本指购买价格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其他支出。物业、厂房和机器设备在进行初次确认后以重估值入账，由评估增值产生的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增加记入所有者权益的重估储备。评估减值则抵销同一资产以前的评估增值，冲减此储备；其他减值记入综合损益表。按评估后价值确认的折旧(此折旧已记入综合损益表)和按评估前原值确认的折旧之间的差异，每年由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折旧根据预计残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

本集团采用下列可用年限计算折旧：

房屋及其他物业	10-45 年
机器及设备	8-28 年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投入使用前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根据各单项资产的账面值是否高于其售价净额或可使用价值较高者作检查，以评价是否出现减值。可使用价值是根据持续使用和最终出售该资产时的估计净现值计算，当账面价值高于可使用价值时，立即计提减值准备到其可使用价值。

出售有关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收入与损失参照其账面值确定，且用以确定净利润。当经评估后的资产报废时，这些资产的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为兴建有关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而进行融资的借贷利息成本，以及由于外币借贷引起的汇兑损益，于完成及筹备物业作拟定用途所须时间之期间进行资本化。其他借贷利息成本应予以费用化。

除可达到改良目的之保养项目成本可以资本化为固定资产的一部分，并按其可使用年期（一般至下一个计划的重大保养期）折旧外，其

他按计划发生的维修保养费用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表。

正如附注 2(a)所示，土地使用权已重分类为经营租赁。在以前年度，土地使用权以评估值列示，并按 50 年进行摊销。

1.6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h) 非专利技术

生产装置中有关非专利技术的购置成本是整个工程合同造价的一部分，并且可识别。当生产装置已建成并具备可使用条件时，与其相关的非专利技术资本化为无形资产，并按有关装置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0 年以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并未对非专利技术进行评估，但对其账面价值每年作出审核，并于需要时作减值调整。减值损失在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价值时记入综合损益表。

(i) 住房补贴

职工住房补贴是根据中国政府的住房改革政策的要求，以优惠价向职工出售住房而引起的损失之资本化金额。这些损失从 1998 年 1 月 1 日起按预期职工剩余的平均服务年限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于 2001 年，由于与职工重新签订劳动合同，服务年限改为 3-10 年，预期职工剩余年限的平均服务年限已在本会计期间相应地改为 3 至 10 年。这一变化的影响为增加摊销费用人民币 5,115。

(j) 存货

1.7 存货按成本及可变现净值孰低者列账。存货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制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劳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关的间接生产成本，但不包括利息费用。可变现净值按在正常业务过程中的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计算。

2主要会计政策 (续)

(k)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原始发票金额扣除坏账准备之净值入账。坏账准备的确认是基于有明显证据表明本集团无法收回按原条款应收回的金额。坏账准备的金额估计是按账面金额与以未来现金流入的金额按相似条件下的市场借款利率所折现的金额之差异。

(l)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成本列示, 包括现金及于购买日期起计 3 个月或 3 个月以内到期的短期投资。

(m)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根据负债法计算资产与负债于税收基础与其在会计报表中账面价值之间的时间性差异。递延所得税按现行税率计算。

由税收损失而产生的递延税项资产只有存在未来应课税利润, 并可以被该项税收损失抵销时才予以确认。

(n) 借款

借款初始金额是以收到实际金额扣除发生的交易费用计量, 后续期间, 则按内部报酬率摊余成本计量; 任何(已扣除发生的交易费用)收到金额与须偿付金额的差异在借款期间记入综合损益表。

(o) 收入确认

销售收入在产品交付用户且被接收时, 或在提供服务时(如有)加以确认, 并在扣除销售税和折扣后列账。只有当本集团已向买家转移货物所有权和所附的重大风险及收益时, 并且因交易而产生或将产生的收入能可靠地衡量时, 才会确认收入。

1.8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p) 研究和开发支出

研究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费用。如果可以为今后带来经济效益，开发中项目发生的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开发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q) 政府补贴

政府补贴在获得有关政府批准，并确定能够取得款项后，才予确认为收入。

(r) 退休福利计划

本集团向省政府所组织的各类员工退休福利计划按月注入资金。省政府承诺将承担本集团现有和未来所有退休福利责任。向上述计划注入的资金于发生时记入费用。

(s) 准备金

若本集团需就过去事件承担现有法律或推定责任，因此可能导致资源流出以解除责任，并能可靠估计有关金额，则将准备确认入账。

(t) 关联方

关联方系中油集团为主要投资者并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u) 新会计准则

此外，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最近颁布国际会计准则 39 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2000 年修订)及国际会计准则 40 号《投资物业》(由 2001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开始的会计报表期间生效)，及国际会计准则 41 号《农业生产》(由 2003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开始的会计报表期间生效)。本集团已由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国际会计准则 39 号，而采纳此准则没有对本集团之会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国际会计准则 40 号澄清了对土地使用权的会计处理，采用国际会计准则 40 号对本集团的影响已在附注 2(a)中说明。因为本集团未从事农业活动，国际会计准则 41 号对本集团并不适用。

1.9 3 营业额

营业额是指销售石油产品、石油化工产品和化工产品所得的收入。分板块营业额的分析详示于附注 33。

1.10 4 税前亏损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税前亏损已计入及扣除下列项目:		
<u>计入</u>		
政府补贴	(2,175)	(1,297)
<u>扣除</u>		
职工住房补贴摊销 (已包括在“管理费用”中)	9,319	4,204
无形资产摊销 (已包括在“管理费用”中)	69,988	51,656
核数师酬金	2,700	2,700
作为费用确认的存货成本(约和销售成本相当)	12,541,889	12,164,161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折旧	887,488	811,168
雇员酬金成本(包括董事及监事酬金)(附注 5)	449,560	448,943
关闭生产设施及裁员费用 (附注 6)	-	936,533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168	8,410
厂房及机器设备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459	2,184
坏账准备	599,609	60,938
存货减值准备	171,174	18,100
维修及保养费用	251,382	421,700
研究及开发支出	11,590	11,245

1.11 5 雇员酬金成本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工资及薪金	279,380	278,997
退休金支出	107,740	97,103
员工福利	62,440	72,843
	<u>449,560</u>	<u>448,943</u>

本集团参加当地政府设立之界定退休计划，目前按每月员工工资及奖金的 25% 予以支付。除此之外，本集团再无其他应支付的退休金。

1.12 6 裁员费用及关闭生产设施

于 2000 年，本集团管理层在集团内部实施了提高生产力和关闭低经济效益的生产设施的措施，与实施该措施有关的直接支出人民币 936,533 已记入 2000 年综合损益表。

这些费用包括:

	人民币
员工遣散费 (a)	297,639
核销效率不高的生产设施 (b)	601,774
冲销存货 (c)	37,120
	<u>936,533</u>

(a) 此费用在完成了遣散将近 7,000 名员工时支付。

(b) 此费用系相关生产设施的账面净值。

(c) 此费用系于上述生产设施相关的存货。

1.13 7 利息支出

	<u>2001 年</u>	<u>2000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利息支出:		
银行贷款		
— 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102,377	350,539
— 毋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23,955	39,856
其他贷款之利息		
— 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454,547	293,559
— 毋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52,743	-
减: 资本化利息	<u>(34,740)</u>	<u>(42,830)</u>
	<u>598,882</u>	<u>641,124</u>

资本化利息即专为获得合格资产而借入资金有关的借贷成本。此等资本化借贷利率由 5.50%至 6.03%不等 (2000 年: 5.2%至 8.4%)。

8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

董事及监事酬金的情况详列如下:

	<u>2001 年</u>	<u>2000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董事及监事酬金	220	267
薪金、津贴及其他福利	343	129
退休福利计划之供款	12	5
	<u>575</u>	<u>401</u>

董事及监事酬金在下表范围内的董事人数如下:

	<u>2001 年</u>	<u>2000 年</u>
	1.1 人数	人数
人民币 0 元至人民币 1,080	<u>16</u>	<u>16</u>

于 2001 年支付独立的非执行董事之薪酬及其他福利的总额为人民币 45 (2000 年: 人民币 37), 此等数额均已包含在上表内。

没有董事和监事于 2001 年度 (2000 年: 无) 放弃其酬金。

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集团五位酬金最高的人士董事或监事, 他们的酬金已包括在上表分析中。

9 税项

	<u>2001 年</u>	<u>2000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中国所得税	812	983
递延税项 (附注 27)	-	(59,493)
应占联营公司税项	9	-
	<u>821</u>	<u>(58,510)</u>

根据中国所得税有关规定, 适用于集团的中国所得税率为 33%(2000 年: 33%)。部分子公司和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 因其系设立于中国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 享受一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包括五年的税收减免政策, 即自第一个获利年度起减免所得税, 之后的三年减按 50% 征收。

9 税项 (续)

本集团税前利润的税款与按照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基本税率所计算的税款并不相同，差额如下：

	<u>2001 年</u>	<u>2000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税前利润	(1,815,134)	(877,343)
以 33% 的税率计算的税项	(598,994)	(289,523)
未确认的由税务亏损引起的递延税项资产	597,881	252,629
其他	1,934	(21,616)
	<u>821</u>	<u>(58,510)</u>

其他主要为资产基于国际会计准则与基于纳税基础的差异的影响。

10 股东应占亏损

于 2001 年，本公司记入会计报表的股东应占亏损为人民币 1,824,978 (2000 年：人民币 902,985)。

11 每股基本及摊薄亏损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是按照净利润除以本会计年度已发行股份之加权平均之数 3,561,078,000 股 (2000 年：3,551,025,000 股) 计算。

年内并无摊薄潜在普通股。

12 股利分配

2000 年 6 月 15 日股东大会批准派发 1999 年股息每股人民币 0.01 元，合计人民币 35,611。此股息记入 2000 年度股东权益并列作留存受益的分配。2000 年度和 2001 年度没有宣告发放股息。

13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	房屋及 其他物业 人民币	机器及设备 人民币	在建工程 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成本或估值					
2000年12月31日	1,087,358	1,537,650	12,023,658	488,466	15,137,132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 用权以成本列示(附注 2(a))	(1,087,358)	-	-	-	(1,087,358)
添置	-	6,210	27,076	833,572	866,858
转拨	-	18,503	119,257	(137,760)	-
对联营公司投资转出 (附注(a))	-	(3,867)	(29,641)	-	(33,508)
售出或报废	-	-	(291)	-	(291)
2001年12月31日	-	1,558,496	12,140,059	1,184,278	14,882,833
累计折旧					
2000年12月31日	136,878	345,912	3,237,045	-	3,719,835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 用权以成本列示(附注 2(a))	(136,878)	-	-	-	(136,878)
本年折旧	-	123,348	764,140	-	887,488
对联营公司投资转出 (附注(a))	-	(1,589)	(12,177)	-	(13,766)
售出或报废	-	-	(123)	-	(123)
2001年12月31日	-	467,671	3,988,885	-	4,456,556
账面净值					
2001年12月31日	-	1,090,825	8,151,174	1,184,278	10,426,277
2000年12月31日	950,480	1,191,738	8,786,613	488,466	11,417,297
成本或估值分析					
以1995年重估价值列示	-	667,516	1,642,888	-	2,310,404
以成本列示	-	890,980	10,497,171	1,184,278	12,572,429
	-	1,558,496	12,140,059	1,184,278	14,882,833
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列账的 固定资产的账面值	-	1,079,961	8,142,926	1,184,278	10,407,165

(a) 于2001年12月，本公司以账面净值人民币19,742作为部分资本投入投资于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吉林联力”)(附注16)。

13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续)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	房屋及 其他物业 人民币	机器及设备 人民币	在建工程 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成本或估值					
2000年12月31日	1,085,481	1,506,355	11,712,769	488,466	14,793,071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 用权以成本列示 (附注 2(a))	(1,085,481)	-	-	-	(1,085,481)
添置	-	-	20,412	833,572	853,984
转拨	-	18,503	119,257	(137,760)	-
对联营公司及子公司投 资转出 (附注(b))	-	(48,931)	(79,082)	-	(128,013)
售出或报废	-	-	(291)	-	(291)
2001年12月31日	-	1,475,927	11,773,065	1,184,278	14,433,270
累计折旧					
2000年12月31日	136,475	336,848	3,110,948	-	3,584,271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 用权以成本列示 (附注 2(a))	(136,475)	-	-	-	136,475
本年折旧	-	121,941	740,516	-	862,457
对联营公司及子公司投 资转出 (附注(b))	-	(18,644)	(47,089)	-	(65,733)
售出或报废	-	-	(123)	-	(123)
2001年12月31日	-	440,145	3,804,252	-	4,244,397
账面净值					
2001年12月31日	-	1,035,782	7,968,813	1,184,278	10,188,873
2000年12月31日	949,006	1,169,507	8,601,821	488,466	11,208,800
成本或估值分析					
以1995年重估价值列示 以成本列示		659,990 815,937	1,538,096 10,234,969	- 1,184,278	2,198,086 12,235,184
	-	1,475,927	11,773,065	1,184,278	14,433,270
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列账的 固定资产的账面值	-	1,024,918	7,960,565	1,184,278	10,169,761

(b) 除以上提及的对吉林联力的投资外，本公司于2001年2月，以账面净值人民币42,538投资于附属公司，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建修公司”) (附注14)。

13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续)

如附注 1 所述，作为重组的一部分，并根据有关中国法规，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1994 年 9 月 30 日对注入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进行估值。进行此等估值的目的是为确定上述注入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并确立股本和资本公积的金额。固定资产估值是在市场价格，或在没有可比较市场价格时，选用折旧后重置成本法的基础上进行的，土地使用权估值一般是根据吉林省土地局确定的标准地价评估的，上述注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价值分别确定为人民币 2,834,034 和 1,088,843。

于申请本公司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时，本公司已聘请香港独立评估师美国评估(香港)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的固定资产进行估值。此等估值是在市场价格，或在没有可比较市场价格时，选用折旧后重置成本法的基础上进行的，由此产生增值人民币 29,033，计入重估增值储备。此评估增值人民币 29,033，使 2001 年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人民币 1,452 (2000: 人民币 1,452)。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将由独立的评估师定期评估，而本公司的董事已复核本集团的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认为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并不存在重大差异。

14 附属公司

	1.13.1.3 公司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1.11.1	1.11.3
于非上市公司投资成本	113,461	70,397
减：投资准备	(19,251)	(19,251)
	94,210	51,146
应收附属公司	50,864	62,775
	145,074	113,921

所有的附属公司均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并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的附属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公司法定类别	应占 股本权益%	主要业务活动
建修公司	45,200	有限责任公司	99	建筑、设备安装
吉林兴化硝基氯苯有限公司(“吉林兴化”)	25,668	有限责任公司	75	生产销售硝基氯苯
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吉林永晖”)	51,454	中外合资	70	提供化工产品存储及运输服务
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吉林淞美”)	72,000	中外合作	66	生产醋酸

所有在附属公司的权益均为本公司直接持有。

除 2001 年 2 月 14 日成立的建修公司，本公司对附属公司 2000 年及

2001 年应占有的权益均未发生变化。

15 于合营企业投资

	1.13.1.12	13.1.13 集团和公司
4		15 2001 年
8		17 2000 年
		19 人民币
		21 人民币
		3.1.21.1
		3.1.21.3
4 于合营企业权益		282,499
		243,774

所有的合营企业均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并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的合营企业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缴入 /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应占股本 权益(%)	主要业务
吉联(吉林)石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吉联公司”)	416,972	65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吉林省巴斯夫吉化戊二醇有限公司 (“巴斯夫公司”)	150,000	40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本公司拥有吉联公司 65% 的股权，在吉联公司之董事会的 7 票投票权中共拥有 4 票，但由于吉联公司的任何重大决议案均须获得该公司的董事会一致通过方可批准，所以本公司对吉联公司之董事会未能行使控制权，因此吉联公司被视为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 2000 年及 2001 年的应占权益均未发生变化

合营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概述如下：

	集团所占权益			
	22 2001 年	23 2000 年	25 2001 年	27 2000 年
	28 人民币	9 人民币	31 人民币	33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986,561	1,068,97	608,549	657,585
流动资产	396,473	411,964	247,449	253,076
流动负债	720,999	853,618	460,282	540,678
非流动负债	128,036	208,585	76,842	126,200
营业额	913,717	186,009	565,449	95,815
营业毛利	131,974	86,841	80,529	32,012
其他 (支出) / 收入	(66,839)	9,740	(39,934)	5,415
税前利润	65,135	96,581	40,595	37,427
税项	(14)	-	(9)	-
税后净利	65,121	96,581	40,586	37,427

16 于联营公司投资

	3.1.35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19 2000 年
	1 人民币	43 人民币
所占净资产	1.43.1	1.43.3
	18.784	1.43.6 -

联营公司均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并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的联营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缴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应占股本 权益 (%)	主要业务
吉林联力	42,214	47	批发、零售化工产品

17 无形资产

	集团和公司		
	非专利技术 人民币	职工住房补贴 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成本:			
2000年12月31日及2001 年12月31日	631,772	84,089	715,861
累计摊销:			
2000年12月31日	155,251	12,612	167,863
当年摊销	69,988	9,319	79,307
2001年12月31日	225,239	21,931	247,170
账面净值:			
2001年12月31日	406,533	62,158	468,691
2000年12月31日	476,521	71,477	547,998

18 存货

	1.13.1.44 集团		1.13.1.46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原材料				
- 按原值列示部分	258,392	662,768	258,392	662,768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211,858	21,453	211,858	21,453
在制品				
- 按原值列示部分	80,763	201,646	79,298	198,526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65,041	24,703	65,041	24,703
制成品				
- 按原值列示部分	98,446	479,512	89,459	477,186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139,042	58,044	139,042	56,735
备品备件				
- 按原值列示部分	7,861	271,161	7,861	271,161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312,509	91,464	312,509	91,46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				
- 按原值列示部分	5,904	9,963	5,904	9,963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	-	-	-
	<u>1,179,816</u>	<u>1,820,714</u>	<u>1,169,364</u>	<u>1,813,959</u>

19 待抵扣增值税税款

待抵扣增值税税款是指本集团及本公司就抵消其因销售的应付增值税后而已支付的因购货的增值税，该净额可抵销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未来销售时的应付增值税。

20 应收账款

	集团		1.13.2.2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应收第三方账款	1,059,553	1,264,821	1,019,469	1,251,358
应收关联方账款				
— 中国石油	184,290	1,298,781	169,990	1,298,781
— 中油集团	780	22,770	780	22,770
— 吉化集团	376,415	358,963	376,205	358,963
— 合营企业	455	14,521	455	14,521
	<u>1,621,493</u>	<u>2,959,856</u>	<u>1,566,899</u>	<u>2,946,393</u>
减：坏账准备	<u>(840,378)</u>	<u>(240,777)</u>	<u>(840,375)</u>	<u>(240,724)</u>
	<u>781,115</u>	<u>2,719,079</u>	<u>726,524</u>	<u>2,705,669</u>

应收关联方账款均为免息、无抵押并根据正常商业条款偿还。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集团		1.13.3.2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一年以内	272,862	2,349,901	219,857	2,346,438
一年至两年	795,515	342,705	793,926	342,544
两年至三年	295,705	105,083	295,705	105,083
三年以上	257,411	162,167	257,411	152,328
	<u>1,621,493</u>	<u>2,959,856</u>	<u>1,566,899</u>	<u>2,946,393</u>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对部分客户外，本集团给予的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20 天。

21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集团		1.13.4.2 公司	
	2001年	2000年	2001年	2000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164,994	142,484	112,954	136,593
应收关联方账款				
— 中国石油	40,234	344,998	40,234	344,998
— 吉化集团	163,045	-	163,045	-
— 合营企业	50,611	77,707	50,611	77,707
预付账款	104,013	276,066	103,511	251,867
待摊费用	62,724	60,361	62,453	60,172
	585,621	901,616	532,808	871,337
减：坏账准备	(23,465)	(23,457)	(23,465)	(23,457)
	562,156	878,159	509,343	847,880

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集团		1.13.5.2 公司	
	2001年	2000年	2001年	2000年
	人民币	人民币	2 人民币	4 人民币
现金及银行存款	36,917	228,964	25,161	198,701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银行存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0.99% (2000 年：0.99%)。

23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集团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应付贸易账款	596,604	534,761	588,363	543,048
客户垫款	193,928	131,297	178,368	118,963
薪金及福利应付款	13,741	1,640	11,237	1,340
附属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息	1,150	-	-	-
其他应付款	259,387	726,103	256,313	724,856
应付关联方账款				
— 中国石油	-	24,331	-	24,331
— 中油集团	3,302	-	3,302	-
— 吉化集团	85,865	-	85,045	-
	<u>1,153,977</u>	<u>1,418,132</u>	<u>1,122,628</u>	<u>1,412,538</u>

应付关联方账款均为免息、无抵押并根据正常商业条款偿还。

2001年12月31日应付贸易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1.13.5.3 集团		1.13.5.5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一年以内	455,456	408,242	447,215	416,529
一年至两年	71,500	65,164	71,500	65,164
两年至三年	41,515	33,417	41,515	33,417
三年以上	28,133	27,938	28,133	27,938
	<u>596,604</u>	<u>534,761</u>	<u>588,363</u>	<u>543,048</u>

24 贷款

(a) 短期贷款

	1.13.5.6 集团		1.13.5.8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银行贷款—无抵押(附注(i))	118,600	639,440	-	549,440
来自同系附属公司的贷款 (附注(ii))	3,020,000	1,350,000	3,020,000	1,350,000
	3,138,600	1,989,440	3,020,000	1,899,440
长期贷款的流动部分	<u>402,885</u>	<u>1,054,391</u>	<u>402,885</u>	<u>1,054,391</u>
	<u>3,541,485</u>	<u>3,043,831</u>	<u>3,422,885</u>	<u>2,953,831</u>

(i) 于2001年12月31日，无抵押银行贷款包括总额为人民币98,600(2000年：人民币90,000)由吉联公司担保，人民币20,000(2000年：无)由本集团的一家客户担保。年利率均为6.435%(2000年：人民币6.435%)

(ii) 中国石油财务公司(“中油财务”)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为中油集团的附属公司，为本集团提供人民币50亿元的贷款额度。所有贷款为无抵押贷款，年利率为5.505%(2000年：5.265%)。于2002年3月18日，中油财务将其给予本公司流动资金贷款50亿元的授信额期延长至2003年末。

(b) 长期贷款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集团和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人民币标价的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5.94%至6.03%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4年。	56,550	75,710
交通银行	于2001年，贷款年利率为5.94%。	-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为5.94%，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3年。	190	96,190
吉林省环保局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为5.04%，在贷款最后到期日2003年前为国家制定的浮动利率。	400	1,600
中油财务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5.59%至5.83%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7年。	3,796,400	3,394,650
中油财务	于2001年，贷款年利率为4.50%。	-	1,000,000
吉化集团	2000年贷款免于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1年。	-	1,000,000

24 贷款 (续)

(b) 长期贷款 (续)

		集团和公司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美元标价的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8.38%至8.66%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10年。	432,474	481,186
国家开发银行	于2001年，贷款年利率为5.50%，在贷款最后到期日2012年前为国家制定的浮动利率。	736,292	317,373
吉化集团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4.10%至8.30%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7年。	997,811	1,282,313
日元标价的贷款			
吉化集团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4.10%至8.30%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7年。	269,320	366,649
德国马克标价的贷款			
吉化集团	于2001年12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主要为4.10%至8.30%不等的浮动利率，贷款最后到期日为2007年。	99,011	118,821
长期贷款总计		<u>6,388,448</u>	<u>8,634,492</u>
减：长期贷款的流动部分		<u>(402,885)</u>	<u>(1,054,391)</u>
		<u>5,985,563</u>	<u>7,580,101</u>

于2001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贷款中有总额为人民币190由吉化集团提供担保（2000年：人民币96,190）。

于2001年12月31日，乙烯工程的吉化集团贷款人民币1,366,142（2000年：人民币1,767,783），均为吉化集团从银行借入。

本集团借款本金随利率变化的期间如下：

	1.13.5.9 集团		1.13.5.11 公司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6月以内	508,411	780,243	494,411	780,243
6-12月	7,679,141	7,632,257	7,574,541	7,542,257
1-5年	1,047,522	1,657,581	1,047,522	1,657,581
5年以上	291,974	553,851	291,974	553,851
	<u>9,527,048</u>	<u>10,623,932</u>	<u>9,408,448</u>	<u>10,533,932</u>

24 贷款 (续)**(b) 长期贷款 (续)**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加权平均贷款利率如下：

	1.13.5.12 集团		1.13.5.14 公司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贷款总额				
— 固定利率贷款	4,937,221	6,582,928	4,818,621	6,492,928
— 浮动利率贷款	4,589,827	4,041,004	4,589,827	4,041,004
	<u>9,527,048</u>	<u>10,623,932</u>	<u>9,408,448</u>	<u>10,533,932</u>
加权平均实际利率				
— 银行贷款	6.58%	7.16%	6.58%	7.16%
— 同系附属公司贷款	5.65%	5.93%	5.65%	5.93%
— 其他	5.04%	4.86%	5.04%	4.86%

长期贷款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1.13.5.15 集团和公司		13.5.17 集团和公司	
	1.13.5.18 账面价值		13.5.20 公允价值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银行贷款	1,225,506	1,470,459	1,218,591	1,484,633
同系附属公司贷款	5,162,542	7,162,433	5,203,582	7,206,407
其他	400	1,600	390	1,564
	<u>6,388,448</u>	<u>8,634,492</u>	<u>6,422,563</u>	<u>8,692,604</u>

公允价值乃根据贴现后现金流量计算，而贴现率乃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条款及特点与贷款大致相同)与结算日的现行市场利率厘定。该等贴现率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介乎 1.15%至 6.49% 之间，视乎债务类别而定。短期贷款的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24 贷款 (续)

(b) 长期贷款 (续)

长期贷款的到期情况如下:

	13.5.21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银行贷款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139,332	353,991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173,050	29,400
须于二至五年之内偿还	435,430	527,150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477,694	559,918
	<u>1,225,506</u>	<u>1,470,459</u>

	1.13.5.22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同系附属公司贷款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263,153	700,000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1,729,573	283,742
须于二至五年之内偿还	2,028,139	4,769,001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1,141,677	1,409,690
	<u>5,162,542</u>	<u>7,162,433</u>

	1.13.5.23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200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贷款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400	400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	1,200
	<u>400</u>	<u>1,600</u>

25 股本

	公司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已注册、发行并缴足的股本：		
- 2,396,3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国有法人股	2,396,300	2,396,300
- 964,778,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 H 股及美国托存 股份(每一个托存股份相当于 100 股 H 股)	964,778	964,778
- 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 A 股	200,000	200,000
	<u>3,561,078</u>	<u>3,561,078</u>

于 2000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3.3 元的价格发行 150,000,000 股 A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融资额为人民币 485,000。

26 储备

	资本公积 人民币	重估增值储备 人民币	法定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 (附注 a)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 (附注 0b)	任意盈余公积 人民币 (附注 c)	3.4 合计 人民币
集团						
2000年1月1日余额	1,945,574	16,392	154,633	140,997	329,595	2,587,191
发行 150,000,000 股 A 股	335,518	-	-	-	-	335,518
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4,072)	-	-	-	(4,072)
留存收益转入储备	-	-	321	-	70,696	71,017
应付吉化集团房屋津贴之回拨 (税项调整之后)	60,502	-	-	-	-	60,502
2000年12月31日余额	2,341,594	12,320	154,954	140,997	400,291	3,050,156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用权以成本列示 (附注	(950,480)	-	-	-	-	(950,480)
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973)	-	-	-	(973)
留存收益转拨至储备 (附注 d)	-	-	4,823	-	-	4,823
2001年12月31日余额	<u>1,391,114</u>	<u>11,347</u>	<u>159,777</u>	<u>140,997</u>	<u>400,291</u>	<u>2,103,526</u>
公司						
2000年1月1日余额	1,945,574	16,392	152,443	140,997	329,595	2,585,001
年中发行 150,000,000 股 A 股	335,518	-	-	-	-	335,518
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4,072)	-	-	-	(4,072)
留存收益转入储备	-	-	-	-	70,696	70,696
应付吉化集团房屋津贴之回拨 (税项调整之后)	60,502	-	-	-	-	60,502
2000年12月31日余额	2,341,594	12,320	152,443	140,997	400,291	3,047,645
2001年1月1日土地使用权以成本列示 (附注	(950,480)	-	-	-	-	(950,480)
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	(973)	-	-	-	(973)
2001年12月31日余额	<u>1,391,114</u>	<u>11,347</u>	<u>152,443</u>	<u>140,997</u>	<u>400,291</u>	<u>2,096,192</u>

26 储备 (续)

- (a) 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必须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 10% 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累计金额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为止。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金应在分派股息予股东前进行。

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拓展本公司之生产业务或增加本公司之资本。根据股东大会通过一项决议案批准，本公司可将其法定盈余公积金转换为股本，并向现有股东按其原有持股量发行红股，或增加其现有所持股份之每股面值，惟在该发行后盈余公积金之结余不得少于注册股本之 25%。

由于本公司在 2001 年亏损，没有在本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0 年：无)。

- (b) 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必须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 5% 至 10% 转拨至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只能用于本公司职工的福利设施和其他集体福利支出。法定公益金在公司清算时方可分配。

由于本公司在 2001 年亏损，没有在本年度计提法定公益金 (2000 年：无)。

- (c) 任意盈余公积的提取须经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它的用途与法定公积金相类似。

董事会未提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d) 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永晖公司，一家中外合资企业，于 2001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其中人民币 216 (2000 年：人民币 321) 属本集团所有。

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淞美公司，一家中外合作企业，于 2001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其中人民币 4,607 (2000 年：无) 属本集团所有。

- (e) 于 2000 年度，资本公积人民币 60,502 反映应付吉化集团房屋津贴之回拨 (扣除递延税项人民币 23,587 之后)。此拨回是由于在中油集团和中油股份重组过程中，中油股份同意承担房屋津贴的支出。

- (f)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本公司无可分配的储备 (2000 年 12 月 31 日：无)。

27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采用 33% 为主要税率(2000 年: 33%), 以负债法并基于暂时性时差计算。

递延税项的变动分析如下: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年初余额	-	35,906
转往损益表 (附注 9)	-	(59,493)
转往储备 (附注 26(e))	-	23,587
年末余额	-	-

递延税项结余由以下项目组成:

	集团和公司	
	2001 年 人民币	2000 年 人民币
递延税项负债:		
非流动性:		
固定资产重估	4,780	5,259
固定资产贷款所产生的汇兑收益	25,542	27,954
于在建工程中资本化的贷款利息	-	5,913
房屋津贴之递延税项	20,513	22,200
递延税项负债总额	50,835	61,326
递延税项资产:		
流动性:		
期末存货未实现收益	-	3,394
非流动性:		
税收损失	50,835	57,932
递延税项资产总额	50,835	61,326
递延税项净值	-	-

递延税项资产只有在此损失可以被用于抵扣未来可能的应纳税所得时才予以确认。本集团存在未确认的税收损失人民币 2,577,304 (2000 年: 人民币 765,542)。根据中国税务条例, 税收损失在 5 年内要被使用, 上述税收损失将分别于 2005 年和 2006 年不能再用于抵扣应纳税所得。

28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u>2001年</u> 人民币	<u>2000年</u> 人民币
i.24		.1	
i.25	税前亏损	(1,815,134)	(877,343)
i.26	调整项目:	.1	
	- 折旧及摊销	.2 966,795	867,028
	- 坏账准备	.3 599,609	60,938
i.27	- 存货减值准备	.1 171,174	55,220
i.28	-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亏损	.1 168	610,184
i.29	- 享有合营企业税前利润	.1 (40,595)	(37,427)
i.30	- 享有联营公司亏损	.1 1,259	-
i.31	- 利息收入	.1 (3,431)	(4,987)
i.32	- 利息支出	.1 598,882	641,124
i.33	营运资金的变动:	.1	
i.5.34	-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1,698,633	(363,212)
i.5.35	- 存货	.1 469,724	(300,751)
i.5.36	-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1 (264,825)	(444,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 2,382,259	206,587
i.38	已收利息	.1 3,431	4,987
i.39	已付利息	.1 (609,028)	(682,880)
i.40	已付所得税	.1 (4,204)	(74,231)
	经营活动流入 / (流出) 现金净额	.2 <u>1,772,458</u>	<u>(545,537)</u>
		.3	

2001年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较大变动为系一关联方的还款。

2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经营面临不同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利率和汇率风险。本集团并未为套期或交易的目的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而是关注于金融市场中不可预知的情形，寻求将潜在的负影响降低至最小。本集团的高层管理当局已有书面政策涵盖了上述提及的具体金融风险。

(a) 信用风险

本公司和本集团并无集中的重大信用风险。资产负债表中所载之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指本公司就其财务资产所能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其他财务资产并不承担重大信用风险。现金均存放于国有银行和金融机构。

(b) 汇兑风险

本集团在中国营业，没有重大的汇兑风险。本集团的汇兑风险主要来自于以各种外币标价的贷款(参见附注 24)。

29 金融工具 (续)

(c) 利率风险

本集团并未持有重要的须负担利息的资产，因而收入和经营现金流量可以不受市场利率水平的影响。本集团的浮动利率贷款已反映金融负债的最大利率风险。

(d) 流动风险

本集团依赖经营活动、银行借款及资本筹集以满足资金流动和资本支出的需求。管理层定期审核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和流动比率，以确保有足够的满足流动资金的需求。此外，管理层致力于保持融资渠道的畅通。

(e) 公允价值

下列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基本等同于其公允价值：现金，应收和应付贸易款项，其他应收及应付款，短期贷款和浮动利率的长期贷款。

30 承诺事项

	<u>2001 年</u>	<u>2000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已订约但未拨备	<u>418,056</u>	<u>137,596</u>

31 主要客户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如下：

	<u>2001 年</u>		<u>2000 年</u>	
	<u>收入</u>	<u>占总收入</u>	<u>收入</u>	<u>占总收入</u>
	人民币	%	人民币	%
中国石油	6,358,786	51	7,247,669	55
吉化集团	<u>657,211</u>	<u>5</u>	<u>119,396</u>	<u>1</u>
	<u>7,015,997</u>	<u>56</u>	<u>7,367,065</u>	<u>56</u>

32 关联企业交易

本公司是中油股份的附属公司，而中油股份是由拥有大量成员的中油集团的一部分。本集团与中油集团成员进行大量的交易。除会计报表其他部分披露外，下表总结了本年度本集团与中油集团控制的公司在日常业务进行的重大交易：

	附注	2001年 人民币	2000年 人民币
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			
购买原油	(a)	6,738,177	7,930,123
购买原料	(a)	751,840	629,369
销售汽油	(b)	1,820,000	1,855,183
销售柴油	(b)	2,543,500	2,436,329
销售石化产品	(b)	1,995,286	2,956,157
吉化集团			
产成品销售	(c)	657,215	119,396
加工费	(d)	24,353	28,877
固定资产建设	(e)	113,214	145,660
购买原材料及零件	(f)	148,957	24,065
福利及后勤服务费	(g)	127,444	202,784
中油集团			
利息支出	(h)	388,251	215,728

- (a) 以市场价格采购原油，石脑油，纯苯等。
- (b) 以市场价格销售汽油，柴油，乙烯等。
- (c) 以市场价格销售炼油产品，化工产品等。
- (d) 以市场价格收取半成品加工费。
- (e) 以市场价格或根据本集团与吉化集团签署的综合服务协议确定价格收取固定资产建设费。
- (f) 以市场价格采购配件，低值易耗品等。
- (g) 向吉化集团公司支付的福利及后勤服务费是根据本集团与吉化集团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中所订明的国家规定价格，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而厘定的。
- (h) 从中油财务贷款支付的贷款利息。

32 关联企业交易 (续)

本公司之董事会已审阅了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并确认:

- (i) 本集团是在正常及一般业务情况下达成各项交易;
- (ii) 各项交易 (a) 以正常商业条款 (与国内类似实体所作的类似性质交易比较) 或(b)按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
- (iii) 各项交易 (a) 是根据规限每项该等交易的协议条款或 (b) 尚无该等协议, 按不逊于第三者所得条款达成; 及
- (iv) 本集团各项与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吉化集团和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 (a) 均在正常及一般业务情况下以正常商业条款达成;
 - (b) 在截止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其总金额不超过下述所列的百分比:

关联交易	每年金额之同期总销 售额的百分比
从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油	65%
向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汽油	30%
向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柴油	22%
从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料	17%
向中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石化产品、合成 橡胶产品、染料及染料中间体。	31%

- (c) 按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达成: 及
- (d) 按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当时的市场价格及不逊于第三者所得条款的条款达成, 液氨的
价格为协议价, 波动幅度不超过当时的市场价格的 5%。

33 分部信息

(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类

本集团在中国主要生产四大类产品：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化肥产品及无机化工和合成橡胶产品。

- (i) 本集团的石油产品生产部分拥有相应的聚减压装置来生产汽油、柴油、溶剂油及其他副产品如润滑油等。同时本集团生产的若干中间石化产品由本集团用作原料生产其他石化产品，其余大部分售于本集团外的客户。
- (ii)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主要包括乙醇、醋酸和醋酐等。
- (iii) 化肥产品主要包括硝酸铵、尿素和氯化铵，而无机化工产品主要包括硫酸和矿渣。
- (iv) 合成橡胶产品主要包括丁苯橡胶。

除以上所述四大类产品外，其他业务包括供应，维修和其他有关业务。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在附注 2 中“主要会计政策”披露的一致。

33 分部信息(续)

(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类(续)

2000 年度和 2001 年度板块资料列示如下:

2001 年	石油产品	石化及有机 化工产品	化肥及无 机化工产品	合成橡胶产 品	其他产品及服 务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损益表						
销售及其他经营收入(包括板块间	6,141,415	6,894,381	107,090	781,690	2,184,195	16,108,771
减: 板块间销售	(933,462)	(1,507,901)	-	-	(1,148,876)	(3,590,239)
外部销售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额	<u>5,207,953</u>	<u>5,386,480</u>	<u>107,090</u>	<u>781,690</u>	<u>1,035,319</u>	<u>12,518,532</u>
板块业绩	(361,866)	(719,848)	(124,881)	(21,722)	(80,163)	(1,308,480)
融资成本						(545,990)
应占合营企业利润	-	40,595	-	-	-	40,595
应占联营企业亏损	-	-	-	-	(1,259)	(1,259)
税前利润						(1,815,134)
税项						(821)
少数股东权益						(1,414)
净亏损						<u>(1,817,369)</u>
折旧与摊销	297,174	423,829	3,907	164,451	77,434	966,795
资产和负债						
板块资产	2,969,199	7,653,882	1,290,935	283,364	1,331,175	13,528,555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282,499	-	-	-	282,499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	-	-	-	18,784	18,784
板块资产合计	2,969,199	7,936,381	1,290,935	283,364	1,349,959	<u>13,829,838</u>
板块负债	1,448,555	6,890,972	1,310,229	274,715	756,554	<u>10,681,025</u>
板块资本支出	27,931	185,989	582,576	8,878	61,484	866,858

33 分部信息(续)

(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类(续)

2000年	石油产品	石化及有机 化工产品	化肥及无 机化工产品	合成橡胶产 品	其他产品及服 务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损益表						
销售及其他经营收入(包括板块间 销售)	7,615,502	9,276,665	458,212	878,455	3,556,101	21,784,935
减: 板块间销售	(2,205,101)	(3,445,870)	-	-	(2,737,717)	(8,388,688)
外部销售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额	<u>5,410,401</u>	<u>5,830,795</u>	<u>458,212</u>	<u>878,455</u>	<u>818,384</u>	<u>13,396,247</u>
板块业绩	77,453	(221,049)	(57,125)	(99,454)	(34,418)	(334,593)
融资成本						(580,177)
应占合营企业利润	-	37,427	-	-	-	<u>37,427</u>
税前利润						(877,343)
税项						58,510
少数股东权益						<u>(17,157)</u>
净亏损						<u>(835,990)</u>
折旧与摊销	244,227	376,955	43,971	120,176	81,699	867,028
关闭生产设施及裁员费用	-	615,447	321,086	-	-	936,533
资产和负债						
板块资产	4,718,135	7,868,959	1,042,317	1,085,824	3,014,834	17,730,069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243,774	-	-	-	<u>243,774</u>
板块资产合计	4,718,135	8,112,733	1,042,317	1,085,824	3,014,834	<u>17,973,843</u>
板块负债	2,191,441	6,002,386	1,068,376	736,134	2,043,727	<u>12,042,064</u>
板块资本支出	109,260	586,212	409,594	32,574	128,214	1,265,854

33 分部信息(续)

(b) 主要报告格式 - 地区分类

本集团的所有资产及营运均位于中国，而国内各地区均被视为处于风险及回报相近的同一经济环境。

34 最终控股公司

董事们以于中国境内成立的国有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35 会计报表的审批

本公司会计报表于 2002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并将于 2002 年 6 月 17 日递交股东大会审批。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会计报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审字(2002)第 2 号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了贵公司和贵集团(贵公司及其子公司)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01 年度的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 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和贵集团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 载于第 2 页至第 50 页的上述贵公司和贵集团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和贵集团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会计状况及 200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周忠惠
注册会计师

李丹
注册会计师

2002 年 4 月 22 日

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1年 12月31日 母公司	2000年 12月31日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17,002	228,964,237	25,161,349	198,701,433
应收票据	45,708,324	-	25,867,970	-
应收股利	1,860,000	-	21,600,295	-
应收帐款	735,406,409	2,690,775,845	726,747,085	2,677,365,771
其他应收款	289,037,977	651,999,473	261,771,043	645,999,320
预付帐款	208,534,117	284,937,242	208,032,155	283,646,605
存货	1,179,815,974	1,771,250,391	1,169,364,322	1,764,495,559
待摊费用	62,724,200	60,360,971	62,453,195	60,172,252
流动资产合计	2,560,004,003	5,688,288,159	2,500,997,414	5,630,380,94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01,283,112	243,774,101	439,521,264	356,928,111
长期投资合计	301,283,112	243,774,101	439,521,264	356,928,1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3,032,296,702	12,909,888,396	12,676,954,991	12,661,924,374
减：累计折旧	(3,981,761,970)	(3,322,621,020)	(3,863,825,506)	(3,280,196,145)
固定资产净值	9,050,534,732	9,587,267,376	8,813,129,485	9,381,728,22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9,050,534,732	9,587,267,376	8,813,129,485	9,381,728,229
工程物资	6,835,620	-	6,835,620	-
在建工程	1,177,442,908	484,453,443	1,177,442,908	484,453,443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0,234,813,260	10,071,720,819	9,997,408,013	9,866,181,67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336,274,160	1,427,000,874	1,335,026,340	1,425,527,547
长期待摊费用	99,576,935	276,530,160	99,576,935	275,045,78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35,851,095	1,703,531,034	1,434,603,275	1,700,573,33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3,394,265	-	3,394,265
资产总计	14,531,951,470	17,710,708,378	14,372,529,966	17,557,458,3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38,600,000	1,989,440,000	3,020,000,000	1,899,440,000
应付帐款	654,014,009	593,453,656	641,650,966	593,453,656
预收帐款	195,071,689	131,724,927	179,511,613	127,678,436
应付股利	1,150,198	24,331,000	-	24,331,000
应交税金	(62,643,930)	(170,208,316)	(63,579,546)	(170,437,525)
其他应付款	292,800,131	762,344,517	324,132,765	760,633,1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02,884,868	1,054,391,381	402,884,868	1,054,391,381
流动负债合计	4,621,876,965	4,385,477,165	4,504,600,666	4,289,490,08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4,836,973,714	4,512,317,447	4,836,973,714	4,512,317,447
其他长期负债	1,148,589,531	3,067,784,135	1,148,589,531	3,067,784,135
长期负债合计	5,985,563,245	7,580,101,582	5,985,563,245	7,580,101,58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0,607,440,210	11,965,578,747	10,490,163,911	11,869,591,669
少数股东权益	42,766,634	57,884,407	-	-
股东权益				
股本	3,561,078,000	3,561,078,000	3,561,078,000	3,561,078,000
资本公积	2,293,618,886	2,294,138,886	2,293,618,886	2,294,138,886
盈余公积	701,064,536	696,241,999	693,730,248	693,730,248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6,834,279	126,834,279	125,287,623	125,287,623
累计亏损	(2,674,016,796)	(864,213,661)	(2,666,061,079)	(861,080,483)
股东权益合计	3,881,744,626	5,687,245,224	3,882,366,055	5,687,866,6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531,951,470	17,710,708,378	14,372,529,966	17,557,458,320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零零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年度	2000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合 并	合 并	母 公 司	母 公 司
主营业务收入	11,914,082,480	13,846,722,322	11,825,250,060	13,457,431,211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191,603,870)	(12,123,588,540)	(11,151,434,697)	(11,793,446,64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39,901,437)	(450,475,011)	(439,901,437)	(449,527,457)
主营业务利润	282,577,173	1,272,658,771	233,913,926	1,214,457,111
减：其他业务亏损	(46,807,586)	(33,262,156)	(39,110,500)	(33,293,019)
营业费用	(62,197,882)	(35,254,345)	(58,372,043)	(35,156,742)
管理费用	(1,435,766,454)	(619,822,707)	(1,416,840,761)	(611,578,818)
财务费用-净额	(545,469,215)	(583,669,841)	(535,757,343)	(572,497,422)
营业利润/(亏损)	(1,807,663,964)	649,722	(1,816,166,721)	(38,068,890)
加：投资收益	39,326,864	37,459,165	43,234,942	57,623,633
补贴收入	2,174,512	-	2,174,512	-
营业外收入	22,958,532	6,575,558	22,950,667	6,572,202
减：营业外支出	(54,197,030)	(907,699,300)	(53,779,731)	(907,280,816)
亏损总额	(1,797,401,086)	(863,014,855)	(1,801,586,331)	(881,153,871)
减：所得税	(4,206,747)	1,405,231	(3,394,265)	2,387,718
少数股东损益	(1,413,724)	(17,156,529)	-	-
净亏损	(1,803,021,557)	(878,766,153)	(1,804,980,596)	(878,766,15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864,213,661)	15,104,355	(861,080,483)	17,685,670
其它转入				
待弥补亏损	(2,667,235,218)	(863,661,798)	(2,666,061,079)	(861,080,4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22,537)	(321,009)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959,041)	(230,854)	-	-
待弥补亏损	(2,674,016,796)	(864,213,661)	(2,666,061,079)	(861,080,48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累计亏损	(2,674,016,796)	(864,213,661)	(2,666,061,079)	(861,080,483)

现金流量表

二零零一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01,260,818	15,566,558,326
收到的税费返回	2,174,512	2,174,5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02,044	26,909,909
现金流入小计	15,430,337,374	15,595,642,7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50,192,950)	(11,478,142,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	(421,716,445)	(448,940,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150,775)	(786,751,5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86,226)	(502,649,913)
现金流出小计	(13,025,946,396)	(13,216,484,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390,978	2,379,158,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12,528	-
现金流入小计	3,412,52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1,901,275)	(884,773,7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00,000)	(3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874,201,275)	(885,073,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88,747)	(885,073,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581,260,000	5,719,86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581,260,000	5,720,86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706,744,850)	(6,816,744,8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81,657,465)	(590,246,727)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1,462,512)
现金流出小计	(7,288,402,315)	(7,406,991,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142,315)	(1,686,131,57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73,540,084)	(192,047,235)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亏损	(1,804,980,596)	(1,803,021,557)
加：少数股东损益	-	1,413,724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71,270,561	770,783,059
固定资产折旧	649,485,948	673,030,087
无形资产摊销	90,501,207	90,726,7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086,554	205,694,786
待摊费用的增加	(2,280,943)	(2,363,2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7,519	167,519
财务费用	581,657,465	588,784,215
投资收益	(43,234,942)	(39,326,864)
递延税款借项	3,394,265	3,394,265
存货的减少	423,519,064	420,260,3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808,593,177	1,752,810,9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89,788,301)	(283,195,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390,978	2,379,158,097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投资 (附注(五)10)	62,279,906	19,742,1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161,349	36,917,00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98,701,433)	(228,964,2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73,540,084)	(192,047,23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2001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坏帐准备合计	264,234,507	264,181,595	599,609,033	599,658,388	-	-	863,843,540	863,839,983
其中: 应收帐款	240,777,394	240,724,482	599,601,028	599,650,383	-	-	840,378,422	840,374,865
其他应收款	23,457,113	23,457,113	8,005	8,005	-	-	23,465,118	23,465,118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65,457,079	65,019,285	171,611,820	171,611,820	(437,794)	-	236,631,105	236,631,105
其中: 原材料	35,691,091	35,691,091			-	-	35,691,091	35,691,091
在产品	8,264,100	8,264,100	16,175,610	16,175,610			24,439,710	24,439,710
库存商品	19,418,197	18,980,403	2,853,035	2,853,035	(437,794)	-	21,833,438	21,833,438
备品备件	2,083,691	2,083,691	152,583,175	152,583,175			154,666,866	154,666,866

(一) 公司简介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吉林化学工业公司进行重组于 199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根据本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公司的重组协议，本公司发行了每股面值 1 元的法人股 2,396,300,000 股予吉林化学工业公司，以接收其投入的主要生产单位、辅助设施和其一家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由此，吉林化学工业公司更名为吉化集团公司（“吉化集团”），并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吉化集团作为一家国有企业，原由吉林省政府控制和管理，并受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的管理；根据中国国务院颁布的重组规定，吉化集团于 1998 年 7 月 1 日起与中国的若干油田及石油分销公司均成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中油集团通过控制吉化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中油集团于 1999 年进行了公司重组（“公司重组”）。依据该公司重组，中油集团将吉化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 2,396,300,000 股国有法人股及吉化集团的部分资产和业务转至其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成立的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油自此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本会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规定编制。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注明外，各项资产均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合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报告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该日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了和固定资产购建期间因专门外币资金借贷相关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记入当期利润表，属于筹建期间的记入长期待摊费用。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坏账准备在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确实无法收回时，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确认为坏账损失，并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摊销计入生产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按投出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相关税费入账。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占该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 或 20% 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 但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占该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 以下、或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虽占该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或 20% 以上但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处理。股权投资差额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平均摊销；在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情况下，借方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贷方差额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

长期股权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和其他与生产经营直接有关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以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非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 3%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其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房屋建筑物	10 至 45 年
专用设备	10 至 28 年
通用设备	8 至 28 年
运输工具	12 年

年末对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固定资产在实质上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时，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在实质上已经不能再带来经济利益时，予以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安装费用，还包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且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情况时，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2)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折溢价摊销、辅助费用及外币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计入该资产的成本：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记入当期利润表。

借款费用中每期的利息费用按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与相关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在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范围内，确定资本化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及重大专门借款辅助费用等借款费用，由为购建固定资产所支出的外币借款部分承担的费用确认为资本化金额。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确认为会计费用。

(13)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成本作为入帐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土地使用权，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帐价值。土地使用权以直线法按 50 年摊销。

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并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非专利技术是指乙烯工程装置中有关非专利技术的购置成本。非专利技术的成本是整个工程合同造价的一部分，并且可识别。当乙烯工程装置已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有关装置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当无形资产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时，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利润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等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是指对设备计划在一定间隔期内大修理而实际发生的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

平均摊销。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利润表。

(15) 收入确认

销售产品 -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现金折扣在实际发生时作为当期财务费用，销售折让在实际发生时冲减当期收入。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跨年度开始和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利息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16) 所得税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下的债务法核算，对时间性差异按现行适用的税率调整年末累计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对其中将于近期转回时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可以抵减部分予以确认外，其余的均在发生当期视同永久性差异处理。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7)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原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根据财政部财会字[2000]25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及财会字[2001]7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无形资产〉等八项准则的通知》，本集团已于200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新制度。《企业会计制度》中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本集团造成重大会计影响。

(18)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的暂行规定》编制。

合并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的会计报表。根据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文件规定，对于主营业务收入少于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0%、资产总额少于本公司资产总额10%、且利润总额少于本公司利润总额10%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未予合并。

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其5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具有决定其会计和经营政策权力，并能据此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企业。

合营公司是指本公司与其他公司共同控制的企业。

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已予以抵销。

合并会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指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

(三) 税项

本集团承担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	17%	按产品销售收入计算。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营业税	5%	按提供服务收入计算。
消费税	从量计征	汽油每吨 277.6 元，柴油每吨 117.6 元。
所得税	33%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城市建设维护税	7%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教育费附加	3%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吉林永晖”），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根据税法，吉林永晖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于 1996 年和 1997 年免税；于 1998 年、1999 年及 2000 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第 172 号文，对设在中西部地区的国家鼓励类外商投资企业在现行政策执行期满后的三年，可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吉林永晖自 2001 年起连续三年，适用上述政策，故 2001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吉林淞美”）为本公司另一子公司，为一家中外合作企业。根据税法，吉林淞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00 年和 2001 年为吉林淞美的免税年度。

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建修”），为本公司于 2001 年新成立的一子公司，执行 33%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吉联（吉林）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吉联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营企业。根据税法，吉联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且被评为先进科技企业，第六年仍获减免 50% 所得税。该公司于 1995 年和 1996 年免税；于 1997 年、1998 年、1999 年及 2000 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2001 年，该公司因适用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第 172 号文，自 2001 年起连续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三) 税项(续)

本公司另一家合营企业吉林省巴斯夫吉化新戊二醇有限公司（“吉林巴斯夫”）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1998 年，吉林巴斯夫开始经营，但因该公司 1998 年、1999 年、2000 年、2001 年经营亏损，并无产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毋需计提企业所得税。

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吉林联力”）为本公司于 2001 年投资的一联营企业，执行 33%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 主要控股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公司名称			
控股子公司	注册及实	实经营范围	投资额	持股比例	备注
			收资本		
吉林永晖	51,454,000	从事国内外石油 化工原料 产品的储运	36,154,000	70%	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吉林淞美	72,000,000	生产醋酸	47,660,421	66%	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吉林建修	45,200,000	建筑、设备 安装	44,537,759	99%	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吉林兴化硝基氯苯有 限公司 (“吉林兴化”)	25,668,000	生产硝基氯苯	19,250,000	75%	未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合营公司			
吉联公司	416,971,720	生产石油 化工产品	271,031,590	65%	未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吉林巴斯夫	150,000,000	生产石油 化工产品	60,066,150	40%	未纳入合并 会计报表 的合并范围

(1) 吉林兴化由于经营不善、严重亏损、已资不抵债，并于 2000 年停产。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规定，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已对该公司的长期投资冲减至零。

(2) 本公司持有吉联公司 65% 的股权。根据吉联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控制该公司，因此吉联公司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此外，根据吉林巴斯夫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控制该公司，因此吉林巴斯夫也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又由于吉联公司和吉林巴斯夫之加总后的 2001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皆少于本公司相应项目的 10%，因此本公司按照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未将吉联公司及吉林巴斯夫合并入本集团 2001 年度的合并会计报表。本公司对吉联公司及吉林巴斯夫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01年	200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现金	113,294	69,611
	银行存款	36,803,708	228,894,626
		<u>36,917,002</u>	<u>228,964,237</u>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外币资金。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主要是销售产品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200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票据余额中并质押的票据（2000年12月31日：无）。

3	应收账款		
		2001年	200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575,784,831	2,931,553,239
	减：坏账准备	(840,378,422)	(240,777,394)
		<u>735,406,409</u>	<u>2,690,775,845</u>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1年以内	227,153,128	14	(18,889,965)	2,321,597,831	79	(15,833,299)
1-2年	795,515,437	51	(316,960,015)	342,704,904	12	(35,254,383)
2-3年	295,704,949	19	(247,117,125)	105,083,462	4	(52,541,730)
3年以上	257,411,317	16	(257,411,317)	162,167,042	5	(137,147,982)
	<u>1,575,784,831</u>	<u>100</u>	<u>(840,378,422)</u>	<u>2,931,553,239</u>	<u>100</u>	<u>(240,777,394)</u>

鉴于应收账款账龄的增长及部分欠款单位财务状况的恶化，本集团于本年度增提了上述坏账准备。本年度没有重大的实际冲销的应收账款坏账（2000年度：无）。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2) 除在附注(七)(g)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年末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2001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名称及所欠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	-----------------

吉化集团公司丙烯腈分厂	186,939,762	12
中国石油	184,290,549	12
吉化集团吉林市长松化工厂	137,415,421	9
吉化松北公司	102,930,384	6
吉化松江化工厂	76,487,614	5
	<u>688,063,730</u>	<u>44</u>

4 其他应收款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12,503,095	675,456,586
减：坏账准备	(23,465,118)	(23,457,113)
	<u>289,037,977</u>	<u>651,999,473</u>

(1)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351,422	59	(8,005)	652,195,731	96	(2,763,832)
1-2 年	104,064,258	33	(2,763,832)	5,135,148	1	(2,567,574)
2-3 年	4,961,708	2	(2,567,574)	6,421,769	1	(6,421,769)
3 年以上	18,125,707	6	(18,125,707)	11,703,938	2	(11,703,938)
	<u>312,503,095</u>	<u>100</u>	<u>(23,465,118)</u>	<u>675,456,586</u>	<u>100</u>	<u>(23,457,113)</u>

2001 年度没有重大的实际冲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2000 年度：无）。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2)除在附注（七）（g）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名称及所欠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吉化集团	58,523,690	19
吉联公司	50,611,278	16

中国石油	40,234,452	13
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67,365	6
深圳北斗化工仪表公司	4,161,511	1
	<u>171,998,296</u>	<u>55</u>

5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				
1年以内	155,834,230	75	211,940,725	74
1-2年	36,187,814	17	25,814,621	9
2-3年	5,438,475	3	15,040,555	6
3年以上	11,073,598	5	32,141,341	11
	<u>208,534,117</u>	<u>100</u>	<u>284,937,242</u>	<u>100</u>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设备款项。

(2) 年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 合并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股利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应收吉联公司	<u>1,860,000</u>	<u>-</u>

7

存货

	2000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成本:			
原材料	656,763,307		505,940,453
在产品	231,888,339		170,244,009
产成品	544,869,231		259,322,093
备品备件	393,223,311		475,036,816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9,963,282		5,903,708
	<u>1,836,707,470</u>		<u>1,416,447,079</u>
存货跌价准备: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原材料	(7,177,209)	(28,513,882)	-
在产品	(8,264,100)	(16,175,610)	-
产成品	(19,418,197)	(2,853,035)	437,794
备品备件	(30,597,573)	(124,069,293)	-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	-	-
	<u>(65,457,079)</u>	<u>(171,611,820)</u>	<u>437,794</u>
	<u>1,771,250,391</u>		<u>1,179,815,974</u>

鉴于市场需求的变化,本集团部分存货的可变现价值已低于其账面成本,因此本集团于本年度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五) 合并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待摊费用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1年 12月31日
催化剂	52,477,507	49,875,720	(45,963,485)	56,389,742
财产保险	4,008,387	39,684,828	(42,252,020)	1,441,195
其他	3,875,077	33,777,836	(32,759,650)	4,893,263
	<u>60,360,971</u>	<u>123,338,384</u>	<u>(120,975,155)</u>	<u>62,724,200</u>

9 长期股权投资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1年 12月31日
合营公司	243,774,101	40,771,554	(2,046,312)	282,499,343
联营公司	-	20,042,147	(1,258,378)	18,783,769
	<u>243,774,101</u>	<u>60,813,701</u>	<u>(3,304,690)</u>	<u>301,283,112</u>

长期股权投资无投资变现或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13.6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4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起止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额	
		2001年 1月1日	2001年 12月31 日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投资额	2001年 12月31日
		%	%			
合营公司:						
吉联(吉林)石油化 学有限公司(“吉林 联公司”)	1994年3月15日至 2043年12月20日	65	65	271,031,590	-	271,031,590
吉林省巴斯夫吉化 新戊二醇有限公 司(“吉林巴斯 夫”)	1995年11月18日 至2005年3月30 日	40	40	60,066,150	-	60,066,150
联营公司:						
吉林联力工贸有限 责任公司(“吉林 联力”)	2001年3月22日至 2006年3月22日	-	47	-	20,042,147	20,042,147
				<u>331,097,740</u>	<u>20,042,147</u>	<u>351,139,887</u>

本公司上述合营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在附注(四)说明。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中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主要被投资单位权益变动分析如下:

	2001年1月1 日账面金额	本年新增投资	应占被投资单 位净利润/(亏 损)		被投资 2001年12月31 单位分红 日账面金额	
合营公司:						
- 吉联公司	198,265,753	-	40,771,554	(1,860,000)	237,177,307	
- 吉林巴斯夫	45,508,348	-	(186,312)	-	45,322,036	

联营公司:

- 吉林联力	-	20,042,147	(1,258,378)	-	18,783,769
	243,774,101	20,042,147	39,326,864	(1,860,000)	301,283,112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01年1月1日	1,523,525,774	8,994,974,957	2,213,796,418	177,591,247	12,909,888,396
本年增加	24,712,643	112,695,031	17,687,898	1,111,537	156,207,109
本年减少	(3,867,196)	(24,376,439)	(4,935,388)	(619,780)	(33,798,803)
2001年12月31日	1,544,371,221	9,083,293,549	2,226,548,928	178,083,004	13,032,296,702
累计折旧					
2001年1月1日	(343,326,217)	(1,771,110,195)	(1,125,268,807)	(82,915,801)	(3,322,621,020)
本年折旧	(122,672,931)	(278,126,418)	(255,792,027)	(16,438,711)	(673,030,087)
本年减少	1,588,738	10,018,200	2,027,578	254,621	13,889,137
2001年12月31日	(464,410,410)	(2,039,218,413)	(1,379,033,256)	(99,099,891)	(3,981,761,970)
净值					
2001年12月31日	<u>1,079,960,811</u>	<u>7,044,075,136</u>	<u>847,515,672</u>	<u>78,983,113</u>	<u>9,050,534,732</u>
2000年12月31日	<u>1,180,199,557</u>	<u>7,223,864,762</u>	<u>1,088,527,611</u>	<u>94,675,446</u>	<u>9,587,267,376</u>

于2001年度,本公司以现金2,000,000元及净值为42,537,759元的固定资产投资于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建修”),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99%。此外,于2001年度,本公司以现金300,000元及净值为19,742,147元的固定资产投资于吉林联力,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47%(见附注七)。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5

11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01年 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合成氨改造工程	1,612,640,000	430,435,608	576,618,243	(4,450,277)	1,002,603,574	贷款、自筹	62%
催化裂化重质化技改	213,740,000	3,074,700	120,300,468	-	123,375,168	贷款、自筹	58%
乙烯装置挖潜改造	53,350,000	60,033	18,252,358	-	18,312,391	自筹	34%
其他(b)	252,880,000	50,883,102	115,578,231	(133,309,558)	33,151,775		
	<u>2,132,610,000</u>	<u>484,453,443</u>	<u>830,749,300</u>	<u>(137,759,835)</u>	<u>1,177,442,908</u>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8,817,278	34,739,876	(1,687,149)	71,870,005
------------	------------	-------------	------------

1.15.1

<u>484,453,443</u>			<u>1,177,442,908</u>
--------------------	--	--	----------------------

1.15.2

1.15.3 (a) 2001年度，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年利率为5.50%（2000年度：5.50%）。

1.15.4(b) 其他项目为金额小于1,500万元的在建工程项目。

1.15.5 (c) 于2001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的情况（2000年12月31日：无）。

1.15.6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总额
原值			
2001年1月1日	1,087,358,104	631,772,471	1,719,130,575
本年增加	-	-	-
2001年12月31日	<u>1,087,358,104</u>	<u>631,772,471</u>	<u>1,719,130,575</u>
累计摊销			
2001年1月1日	136,877,961	155,251,740	292,129,701
本年摊销	20,739,304	69,987,410	90,726,714
2001年12月31日	<u>157,617,265</u>	<u>225,239,150</u>	<u>382,856,415</u>
净额			
2001年12月31日	<u>929,740,839</u>	<u>406,533,321</u>	<u>1,336,274,160</u>
2001年1月1日	<u>950,480,143</u>	<u>476,520,731</u>	<u>1,427,000,874</u>
剩余摊销年限	<u>43年</u>	<u>6年</u>	

根据国家土地管理局于1994年11月23日发出的批文,本公司获授权使用土地并于土地上兴建建筑物,期限为从1994年10月1日起的50年。

本集团成立后增加的无形资产均系从第三方购买而得。

于200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不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的情况(2000年12月31日:无)。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待摊费用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额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1年 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332,844,419	271,747,357	229,777,320	164,571	(168,844,829)	61,097,062	1年
催化剂	91,474,239	55,000,177	42,545,622	28,147,783	(34,219,343)	36,474,062	1-3年
其它	14,370,430	12,364,619	4,207,218	429,207	(2,630,614)	2,005,811	1-2年
	<u>438,689,088</u>	<u>339,112,153</u>	<u>276,530,160</u>	<u>28,741,561</u>	<u>(205,694,786)</u>	<u>99,576,935</u>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短期借款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 人民币	118,600,000	90,000,000
信用借款 - 人民币	3,020,000,000	1,899,440,000
	<u>3,138,600,000</u>	<u>1,989,440,000</u>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担保借款中 2 千万元由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其余由吉联公司担保。

根据中国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于 2001 年 3 月出具的授信额度承诺函, 中油财务同意给予本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50 亿元的授信额度。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已从中油财务借得流动资金贷款计 30.2 亿元。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 中油财务将其给予本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50 亿元的授信额度期延长至 2003 年末。

上述中油财务借款均为中国石油通过中油财务向本集团提供的委托贷款。

1.15.7 15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年末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中均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年末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中均无账龄超过三年的大额款项, 预收账款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

年末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工程及应付代垫款项。

16 应付股利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	-	24,331,000
比利时高力克有限公司	1,150,198	-
	<u>1,150,198</u>	<u>24,331,000</u>

1.15.8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应交税金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尚待抵扣的增值税	(73,582,515)	(117,858,346)
应交/(预交)营业税	2,166,801	(1,210,222)
预交城市建设维护税	(3,430,426)	(32,914,761)
应交消费税	11,201,197	162,171
预交企业所得税	(438,451)	(2,387,656)
应交/(预交)房产税	604,572	(3,734,332)
预交土地使用税	-	(1,729,126)
其他	834,892	(10,536,044)
	<u>(62,643,930)</u>	<u>(170,208,316)</u>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担保借款 - 人民币	-	96,190,000
信用借款 - 人民币	75,400,000	719,560,000
- 美元	109,931,868	238,641,381
	<u>185,331,868</u>	<u>1,054,391,381</u>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17,553,000	-
	<u>402,884,868</u>	<u>1,054,391,381</u>

19 长期借款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190,000	-
信用借款	4,836,783,714	4,512,317,447
	<u>4,836,973,714</u>	<u>4,512,317,447</u>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长期借款(续)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200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币种	外币金 额	汇率	年利率%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吉化支行	17,650,000	人民币			6.03	2003 年 7 月 1 日	信用
工商银行吉化支行	9,500,000	人民币			6.03	2004 年 12 月 29 日	信用
工商银行吉化支行	9,700,000	人民币			5.94	2002 年 11 月 16 日	信用
工商银行吉化支行	9,900,000	人民币			5.94	2002 年 12 月 16 日	信用
工商银行吉化支行	9,800,000	人民币			5.94	2002 年 10 月 16 日	信用
农业银行吉林市分行	190,000	人民币			5.94	2003 年 1 月 31 日	吉化集团担保
吉林省环保局	400,000	人民币			5.04	2002 年 1 月 1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45,600,000	人民币			5.	2002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45,600,000	人民币			5.67	2003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45,600,000	人民币			5.67	2004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46,000,000	人民币			5.67	2005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405,800,000	人民币			5.59	2003 年 11 月 15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74,900,000	人民币			5.59	2003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80,000,000	人民币			5.59	2003 年 12 月 2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100,000,000	人民币			5.67	2003 年 10 月 30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90,000,000	人民币			5.59	2004 年 3 月 15 日	信用
中油财务	1,000,000,000	人民币			5.59	2003 年 12 月 18 日	信用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长期借款(续)

借款单位	2001年12月31日余额	币种	外币金额	汇率	年利率%	到期日	借款条件
中油财务	1,000,000,000	人民币			5.83	2007年3月8日	信用
中油财务	200,000,000	人民币			5.59	2004年6月26日	信用
中油财务	185,900,000	人民币			5.59	2004年7月10日	信用
中油财务	200,000,000	人民币			5.59	2004年7月26日	信用
中油财务	89,000,000	人民币			5.59	2004年10月25日	信用
中油财务	188,000,000	人民币			5.59	2004年9月20日	信用
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215,558,732	美元	26,044,000	8.2766	8.66	2009年9月20日	信用
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156,545,261	美元	18,913,709	8.2766	8.42	2010年8月1日	信用
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60,373,658	美元	7,294,500	8.2766	浮动利率	2004年12月30日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141,529,860	美元	17,100,000	8.2766	5.50	2006年12月27日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594,758,071	美元	71,860,000	8.2766	5.50	2012年4月1日	信用
	<u>5,022,305,582</u>						
一年内到期之长期借款	<u>(185,331,868)</u>						
	<u>4,836,973,714</u>						

2001年度加权平均的浮动利率为7.67% (2000年: 8.66%)。

上述中油财务借款均为中国石油通过中油财务向本集团提供的委托贷款。

1.16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长期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为应付吉化集团及中油财务的无抵押长期借款。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年利率
应付吉化集团公司:			
- 乙烯工程长期借款	1,366,142,531	1,767,784,135	5.2%-8.4%
- 其他借款	-	300,000,000	9.0%
应付中油财务款项	-	1,000,000,000	4.5%
	<u>1,366,142,531</u>	<u>3,067,784,135</u>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17,553,000)	-	
	<u>1,148,589,531</u>	<u>3,067,784,135</u>	

乙烯工程长期借款包括美元、德国马克和日元借款，其最后到期日为2007年9月30日。明细如下：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原币	人民币元	原币	人民币元
美元	120,558,121	997,811,344	154,904,308	1,282,313,366
日元	4,274,558,064	269,320,421	5,062,678,235	366,649,283
马克	26,457,848	99,010,766	30,194,523	118,821,486
		<u>1,366,142,531</u>		<u>1,767,784,135</u>

21 股本

	2001年 12月31日 千股	2000年 12月31日 千股
尚未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国家股	<u>2,396,300</u>	<u>2,396,300</u>
已上市流通股份: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及美国托存股份	964,778	964,778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200,000
	<u>1,164,778</u>	<u>1,164,778</u>
股本总数	<u>3,561,078</u>	<u>3,561,078</u>
股本总额(人民币元)	<u>3,561,078,000</u>	<u>3,561,078,000</u>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股本(续)

- 1.16.1 (1) 1995年5月23日，本公司在中国境外公开发行893,027,000股每股面值1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其中H股占用89,302,700股，美国托存股份占8,037,243份。发行价为每H股港币1.589元和每美国托存股份美元20.75元（每一美国托存股份等于100股H股）。
- 1.16.2 (2) 1995年6月17日，本公司发行71,751,000股每股面值1元的H股给中国境外的包销商。发行以717,510份美国托存股份形式进行，发行价为每美国托存股份美元20.75元，本次发行行使了于1995年5月23日新股发售时，与包销商订立的承销协议中的超额分配选择权。
- 1.16.3 (3) 1996年9月2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第234号文件的批准，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1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00股，其中向社会公众以每股3.5元发行30,000,000股，并以相同价格向本公司职工配售20,000,000股，向社会公众发行的30,000,000股于1996年10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向本公司职工配售的20,000,000股在1997年4月15日上市。
- 1.16.4 (4) 经中国证监会于1999年12月13日发出的文件批准，本公司增资发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的A股，其中向证券投资基金配售22,500,000股，其余127,500,000股按照1:2.55的比例向原有A股流通股股东定向配售。本公司已于2000年1月以每股作价3.3元完成此次A股增资，共计筹集资金49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收485,518,000元。至此，本公司的总股数由3,411,078,000股增加至3,561,078,000股。

22 资本公积

	2001年 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1年 月31日
股本溢价	2,281,092,338		-	2,281,092,338
接受非现金资产捐赠准备	8,408,898		-	8,408,898
股权投资准备	4,106,100		-	4,106,100
其他资本公积	531,550		(520,000)	11,550
	<u>2,294,138,886</u>		<u>(520,000)</u>	<u>293,618,886</u>

1.16.5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资本公积(续)

- 1.16.6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1996年度新股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中,源于成功申购者的部分,须记入资本公积;源于申购无效者的部分,可记入资本公积,并按5年平均摊销。1996年度本公司发行A股所带来的冻结资金利息收入中11,550元是源于成功申购者的申购资金利息;其余则源于申购无效者的申购资金,并在1997年起按5年内平均摊销。

23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 积	法定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01年1月1日	154,954,000	126,834,279	414,453,720	696,241,999
本年增加	4,822,537	-	-	4,822,537
2001年12月31日	<u>159,776,537</u>	<u>126,834,279</u>	<u>414,453,720</u>	<u>701,064,536</u>

24 累计亏损

2001年年初累计亏损	(864,213,661)
加:本年净亏损	(1,803,021,5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822,537)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959,041)
2001年年末累计亏损	<u>(2,674,016,79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当年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亏损;
- 提取税后利润的10%作为法定公积金;
- 提取税后利润的5%到10%作为法定公益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支付普通股股利。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24 累计亏损(续)

本公司于 2000 年度及 2001 年度均为亏损，因此没有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本公司的子公司于 2001 年度及 2000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及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并在本集团合并会计报表中反映的部分如下：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金		
- 吉林永晖	215,305	321,009
- 吉林淞美	4,607,232	-
	<u>4,822,537</u>	<u>321,009</u>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吉林永晖	218,887	230,854
- 吉林淞美	1,740,154	-
	<u>1,959,041</u>	<u>230,854</u>

25 主营业务收入

本集团之主要业务是把原油和煤炭等原料加工成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化肥和无机化工等产品，继而在市场销售。本集团的产品均销往中国国内市场。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石油产品	5,557,019,750	5,853,756,204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5,421,705,846	5,837,915,033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107,049,841	458,212,380
合成橡胶产品	781,690,143	878,455,259
其他产品及服务	46,616,900	818,383,446
合计	<u>11,914,082,480</u>	<u>13,846,722,322</u>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主营业务收入(续)

2001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单位名称和收入金额如下:

1.17

单位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例%
中国石油	6,358,786,293	53
吉化集团	657,215,414	6
吉联公司	350,591,143	3
南京金恒宇贸易公司	244,643,782	2
吉林省燃料有限公司	120,637,149	1
	<u>7,731,873,781</u>	<u>65</u>

26 主营业务成本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石油产品	4,934,014,078	4,834,004,344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5,368,524,419	5,383,366,302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184,086,841	423,630,256
合成橡胶产品	670,464,190	702,764,207
其他产品及服务	34,514,342	779,823,431
合计	<u>11,191,603,870</u>	<u>12,123,588,540</u>

2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主要系消费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

28 财务费用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利息支出	598,881,797	642,077,062
减: 利息收入	(3,951,377)	(2,447,039)
汇兑损失	17,582,340	82,612
减: 汇兑收益	(67,043,545)	(56,042,794)
	<u>545,469,215</u>	<u>583,669,841</u>

1.18

1.19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投资收益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债券投资收益	-	32,479
按权益法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收益	39,326,864	37,426,686
	<u>39,326,864</u>	<u>37,459,165</u>
	4	

1.19.1

30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主要系吉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给予的新产品补助经费。

31 营业外支出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7,519	597,148,000
安置职工补偿费用	-	297,639,000
非季节性停工损失	26,416,296	-
防洪基金	13,901,477	-
其他	13,711,738	12,912,300
	<u>54,197,030</u>	<u>907,699,300</u>

32 所得税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应交所得税		
- 母公司	-	-
- 子公司	812,482	982,487
递延税项	3,394,265	(2,387,718)
	<u>4,206,747</u>	<u>(1,405,231)</u>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19.2

1 应收账款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567,121,950	2,918,090,253
减: 坏账准备	(840,374,865)	(240,724,482)
	<u>726,747,085</u>	<u>2,677,365,771</u>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0,080,134	14	(18,889,965)	318,135,119	79	(15,833,299)
1-2年	793,925,550	51	(316,956,458)	342,543,817	12	(35,254,383)
2-3年	295,704,949	19	(247,117,125)	105,083,462	4	(52,541,730)
3年以上	257,411,317	16	(257,411,317)	152,327,855	5	(137,095,070)
	<u>1,567,121,950</u>	<u>100</u>	<u>(840,374,865)</u>	<u>918,090,253</u>	<u>100</u>	<u>(240,724,482)</u>

鉴于应收账款账龄的增长及部分欠款单位财务状况的恶化, 本公司于本年度增提了上述坏账准备。本年度没有重大的实际冲销的应收账款坏账(2000年度: 无)。

(2) 除在附注(七)(g)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 年末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3)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名称和所欠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吉化集团公司丙烯腈分厂	186,939,762	12
中国石油	169,996,410	11
吉化集团吉林市长松化工 厂	137,415,421	9
吉化松北公司	102,930,384	6
吉化松江化工厂	76,487,614	5
	<u>673,769,591</u>	<u>43</u>

2 其他应收款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85,236,161	669,456,433
减: 坏账准备	<u>(23,465,118)</u>	<u>(23,457,113)</u>
	<u>261,771,043</u>	<u>645,999,320</u>

(1)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4,173,120	58	(8,005)	646,195,578	96	(2,763,832)
1-2 年	97,975,626	34	(2,763,832)	5,135,148	1	(2,567,574)
2-3 年	4,961,708	2	(2,567,574)	6,421,769	1	(6,421,769)
3 年以上	18,125,707	6	(18,125,707)	11,703,938	2	(11,703,938)
	<u>285,236,161</u>	<u>100</u>	<u>(23,465,118)</u>	<u>669,456,433</u>	<u>100</u>	<u>(23,457,113)</u>

2001 年度没有重大的实际冲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 (2000 年度: 无)。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 除在附注(七)(g)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19.3

(3) 200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名称和所欠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吉化集团	83,914,190	29
吉联公司	50,611,278	18
中国石油	40,234,452	14
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67,365	7
深圳北斗化工仪表公司	4,161,511	1
	<u>197,388,796</u>	<u>69</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01年1月1日		2001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账面金额
子公司(注1)	113,154,010	48,445,837	(23,361,695)	138,238,152
合营公司(注2)	243,774,101	40,771,554	(2,046,312)	282,499,343
联营公司(注2)	-	20,042,147	(1,258,378)	18,783,769
	<u>356,928,111</u>	<u>109,259,538</u>	<u>(26,666,385)</u>	<u>439,521,264</u>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子公司

(a)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起止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额		
		2001年 1月1日 %	2001年 12月31日 %	200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投资额	2001年 12月31日
吉林永晖	1995年8月7日至2005年8月6日	70	70	36,154,000	-	36,154,000
吉林淞美	1997年12月26日至2017年12月25日	66	66	47,660,421	-	47,660,421
吉林建修	2001年2月12日至2003年2月12日	99	99	-	44,537,759	44,537,759
吉林兴化	1991年2月21日至2011年2月20日	75	75	19,250,000	-	19,250,000
				<u>103,064,421</u>	<u>44,537,759</u>	<u>147,602,180</u>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子公司(续)

(b) 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权益变动分析如下:

	2001年1月1日 账面金额	本年新增投资	应占被投资 单位净利润	被投资单位分红	2001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吉林永晖	42,782,204	-	2,922,003	(6,338,341)	39,365,866
吉林淞美	70,371,806	-	945,299	(17,023,354)	54,293,751
吉林建修	-	44,537,759	40,776		44,578,535
吉林兴化	-	-	-	-	-
	<u>113,154,010</u>	<u>44,537,759</u>	<u>3,908,078</u>	<u>(23,361,695)</u>	<u>138,238,152</u>

吉林兴化情况在附注(四)说明。

(2) 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详见附注(五)9。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主营业务收入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石油产品	5,557,019,750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5,332,873,426	5,448,623,922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107,049,841	458,212,380	
合成橡胶产品	781,690,143	878,455,259	
其他产品及服务	46,616,900	818,383,446	
合计	<u>11,825,250,060</u>	<u>13,457,431,211</u>	
		5	主营业务成本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石油产品	4,934,014,078	4,834,004,344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5,328,355,246	5,053,224,405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184,086,841	423,630,256	
合成橡胶产品	670,464,190	702,764,207	
其他产品及服务	34,514,342	779,823,431	
合计	<u>11,151,434,697</u>	<u>11,793,446,643</u>	
		6	投资收益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债券投资收益	-	32,479	

按权益法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收益	39,326,864	37,426,686
按权益法占子公司的收益	3,908,078	20,164,468
	<u>43,234,942</u>	<u>57,623,633</u>

1.19.4(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19.5

1.19.6(a) 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中油集团	中国	资源勘探、开发、生产管理、储运、自销、合作	最终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马富才
中国石油	中国	石油、天然气销售、生产、销售、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管道运输	直接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马富才
吉化集团	中国	生产销售化工产品	同系附属公司	国有企业	张晓沛
吉林兴化	中国	生产销售硝基氯苯	子公司	合资公司	洪威
吉林永晖	中国	从事国内外石油化工原料产品的储运	子公司	合资公司	毕大庆
吉林淞美	中国	生产醋酸	子公司	合资公司	候彦民
吉林建修	中国	建筑、设备安装	子公司	合资公司	曲金

1.20

1.20.1(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20.2(b) 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	
	200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1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中油集团	11,490,000	-	-	11,490,000	
中国石油	17,582,418	-	-	17,582,418	
吉化集团	245,700	-	-	245,700	
吉林兴化	2,567	-	-	2,567	
吉林永晖	5,145	-	-	5,145	
吉林淞美	7,200	-	-	7,200	
吉林建修	-	4,520	-	4,520	

1.20.3

1.20.4(c) 能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1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中国石油	239,630	67	-	-	-	-	239,630	67

1. 20. 5(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20. 6(d)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控制的关联方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所持股份或权益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01年1月1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01年12月31日	%
吉林永晖	36,015,400	70	-	-	-	-	36,015,400	70
吉林淞美	47,660,421	66	-	-	-	-	47,660,421	66
吉林建修	-	-	44,537,759	99	-	-	44,537,759	99
吉林兴化	25,668,000	75	-	-	-	-	25,668,000	75

1. 21

1. 22

1. 23

1. 24

1. 25

1. 25. 1(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25. 2

1. 25. 3(e)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日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币种	2001年12月31日 权益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合营公司:							
- 吉联公司	中外合资	1994. 3. 15	吉林	41,697	人民币	65%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 吉林巴斯夫	中外合资	1995. 11. 18	吉林	15,000	人民币	40%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联营公司:							
- 吉林联力	国有	2001. 3. 22	吉林	4,221	人民币	47%	批发兼零售化工产品

除上述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外，吉化集团及其关联公司与本公司同系中油集团之附属公司。

1.25.4(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25.5(f)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吉化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产成品销售	657,215,414	119,395,999
加工费用	24,353,246	28,876,879
固定资产建设	113,213,811	145,659,600
购买原料及零件	148,957,265	24,064,979
接受后勤服务费	127,443,676	202,783,562
中国石油及其关联企业		
产成品销售	6,358,786,293	7,247,668,534
购买原料及零件	7,490,017,095	8,559,492,153
中油集团		
利息支出	388,251,000	215,728,567

本公司与关联公司间的交易定价主要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25. 6(g) 重大关联公司科目余额汇总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应收中油集团	780,000	22,770,207
- 应收中国石油	184,290,549	1,298,781,079
- 应收吉化集团	376,414,732	358,963,102
- 应收吉林巴斯夫	455,002	14,521,440
其他应收款		
- 应收中国石油	40,234,452	425,641,540
- 应收吉化集团	58,523,690	-
- 应收吉联公司	50,611,278	77,706,716
预付账款		
- 预付吉化集团	104,521,354	-
应付账款		
- 应付中油集团	(3,302,453)	-
- 应付吉化集团	(54,108,024)	-
预收账款		
- 预收吉化集团	(1,143,965)	-
其他应付款		
- 应付吉化集团	(30,613,978)	-
短期借款		
- 向中油财务借款	(3,020,000,000)	(1,350,000,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		
- 向吉化集团借款	-	(700,000,000)
长期借款		
- 向中油财务借款	(3,750,800,000)	(3,394,650,359)
其他长期负债		

- 向吉化集团借款	(1,366,142,531)	(2,067,784,135)
- 向中油财务借款	-	(1,000,000,000)

(八)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但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418,056,000</u>	<u>137,596,000</u>

1.25.7(九) 会计科目及对比数字

- 1.25.8 2000 年度的比较数据是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定数，为使上年数据能作出相应的比较，若干会计科目及对比数字已进行了重分类调整，以符合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

1.25.9

公司其它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地点：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一九九六年十月八日

地点：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二零零零年三月九日

地点：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公司营业地址：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在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0 号 娱乐行 23 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200001000906

税务登记号码:

吉市国税 : 220203123975078

吉地税 : 2202031239750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淮海中路 333 号瑞安广场 12 楼

境外核数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执业会计师

香港中环

太子大厦 22 楼

法律顾问

美国与国际法律顾问:

美富律师事务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0 号 娱乐行 23 楼

Grace Building, 1114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NY 10036, USA

中国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光华路 1 号

北京嘉里中心北楼 30 层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湘潭街 59 号

股份过户登记处

A 股

深圳证券结算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H 股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一九九号维德广场二楼

预托股份机构

The Bank of New York

Investor relations

P.O. BOX 11258

Church Street Station

New York, NY 10286-1258, USA

公司刊物

本公司的中期报告及年报分别于八月及四月出版。本公司亦按美国证券法规指定，于六月三十日前填妥 20-F 表格，向美国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呈交年度报告。有关中期报告、年报及已申报的 20-F 表格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中国：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香港：

运中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霎西街五号新华社新闻大厦 2 楼

备查文件

- 1、由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并盖章的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二零零一年会计报表；
- 2、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及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和由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国际核数师报告正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中国深圳和香港公布的年度报告和在美国公布的 20-F 表格。

查阅地址：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86 432) 390 3651

传真：(86 432) 302 8126

注：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